

股票代號：4426



利 勤 實 業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LI CHENG ENTERPRISE CO., LTD.

102 年度年報

中華民國 103 年 4 月 30 日 刊印

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mops/web/index>

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系統：<http://sii.tse.com.tw/>

公司年報網址：<http://www.li-cheng.com.tw/tw/investor/>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羅國華
職稱：總經理
電話：(05)5571010
電子郵件信箱：vincent.luo@li-cheng.com.tw
代理發言人姓名：郭憲璋
職稱：財務部經理
電話：(05)5571010
電子郵件信箱：steve.kuo@li-cheng.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雲林縣斗六市斗工十二路5號
電話：(05)5571010
工廠：彰化縣員林鎮中山路一段6巷11號
電話：(04) 8392730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建國北路一段96號B1樓
網址：<http://www.taishinbank.com.tw>
電話：(02) 2504-8125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張字信、陳君滿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7號68樓
網址：<http://www.kpmg.com.tw>
電話：(02)8101-6666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li-cheng.com.tw>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目 錄

	<u>頁次</u>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2
參、公司治理報告	4
一、組織系統	4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6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3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27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28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28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28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29
九、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30
肆、募資情形	31
一、資本及股份	31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36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36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36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36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36
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36

伍、營運概況.....	37
一、業務內容.....	37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43
三、從業員工.....	49
四、環保支出資訊.....	50
五、勞資關係.....	50
六、重要契約.....	53
陸、財務概況.....	54
一、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54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比率分析.....	58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62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62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62
六、公司及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 情事，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62
七、其他財務補充資訊.....	63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166
一、財務狀況.....	166
二、經營結果.....	167
三、現金流量.....	168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69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 投資計劃.....	169
六、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170
七、其他重要事項.....	174

捌、特別記載事項	175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75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76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76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76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 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76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親愛的股東：

去年利勤實業有不錯的表現，營業收入淨額總計為新台幣 11.9 億元，較上年度成長約 17%；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2 億元，較上年度成長約 33%。展望 2014 年，利勤實業仍將以立體織物為主力，一方面積極拓展全球行銷據點，並配合上、下游合作廠商之市場策略，不斷增加開發新產品、新客戶及發展新業務，以提高市場佔有率；另方面積極掌握原物料市場之供需動態、持續降低與控制進貨成本。

在新市場開發計劃方面，由於亞洲地區已成為世界各大知名品牌運動鞋最主要的生產基地，為配合市場生產趨勢，將持續加強大陸及越南辦事處的業務服務品質及能量。在產品開發計劃方面，除為拓展新產品市場而持續開發技術外，更將在紡織基礎研究上投入更多的心力，特別是與綠色環保潮流結合，包括使用更友善、人性化的天然與有機材料，期能開發出新產品，以符合客戶需求，進而帶動市場需求趨勢。在公司經營之規劃方面，今年工作重點仍在強化內部管理，建構核心競爭力，提升獲利能力及落實公司之治理。

最後，誠摯感謝各位股東一直以來對利勤實業的支持與肯定，新的一年，利勤實業經營團隊及全體員工將持續秉持創新的精神與永續經營的理念，努力開創新的經營格局，與各位股東共享經營成果。

敬祝

闔家平安，萬事如意！

董事長：洪文耀



總經理：羅國華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86 年 9 月 26 日設立。

二、公司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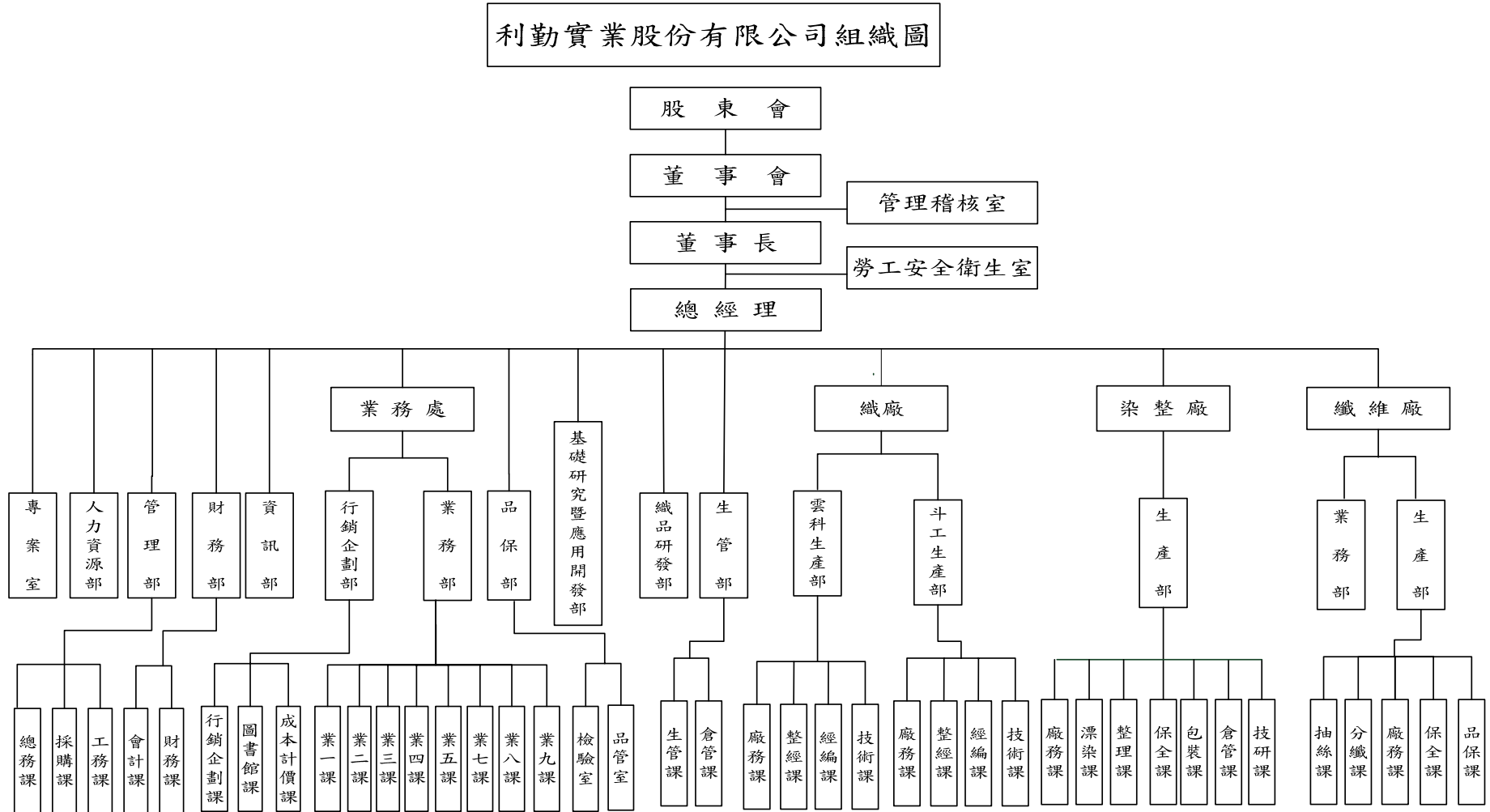
日期	記 事
86 年 09 月	於 86 年 9 月 26 日成立，資本額為新台幣 5,000,000 元，分為 500,000 股，每股面額 10 元，原公司名稱為利冠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營業地址設於雲林縣斗六市，主要營業項目為布疋、成衣和服飾品批發零售、紡紗、織布及印染整理等業務。
88 年 03 月	入選為 NIKE 之全球少數 QA 供應商。
88 年 06 月	為健全財務結構，股東以對公司之債權轉增資 53,500,000 元，實收資本額擴增為 58,500,000 元。
88 年 11 月	為健全財務結構，股東以對公司之債權轉增資 71,500,000 元，實收資本額擴增為 130,000,000 元。
89 年 01 月	為擴展產品線，自德國進口可織超厚立體織物之粗針雙針床經編針織機，開始開發保健床墊等產業用布。
90 年 08 月	辦理減資彌補虧損 30,000,000 元，實收資本額減少至 100,000,000 元。
90 年 10 月	本年度為擴大經營規模及增進經濟效益，與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並更名為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因合併增發新股 8,818,308 股，每股 10 元，計 88,183,080 元，實收資本額擴增為 188,183,080 元。
91 年 07 月	導入內控內稽制度，提高企業競爭力。
91 年 10 月	辦理現金增資 30,000,000 元及盈餘轉增資 26,345,630 元，實收資本額增至 244,528,710 元。
92 年 11 月	辦理現金增資 31,000,000 元及盈餘轉增資 44,471,290 元，實收資本額增至 320,000,000 元。
92 年 12 月	財政部核定為九十二年度開立統一發票績優營業人。
93 年 04 月	於 4 月 28 日股票公開發行。
93 年 05 月	成為 NIKE 全球織品唯一策略夥伴廠商及通過 ADIDAS 實驗室認證。
93 年 10 月	辦理盈餘發員工紅利轉增資 100,000,000 元，實收資本額增至 420,000,000 元。
93 年 11 月	於 11 月 12 日興櫃股票開始交易買賣。
93 年 11 月	位於斗六廠對面之環保辦公大樓開始動工。
95 年 05 月	因應營運規模擴充，購買雲林縣科技工業區竹圍子區（原絲織工業區）土地案。
94 年 02 月	獲 ADIDAS 選任全球 29 家“TOOL BOX”之廠家之一。
94 年 05 月	線西織廠遷移至斗六工廠。
94 年 06 月	本公司與 NIKE 合作研發，並由本公司生產之第一塊全電腦無接縫鞋型圖案立體織物，於 94 年底在全球市場推出。
94 年 11 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 16,800,000 元，實收資本額增至 436,800,000 元。
95 年 11 月	於 11 月 10 日股票正式掛牌上櫃，股票代號 4426。
95 年 11 月	辦理現金增資 50,600,000 元，實收資本額增至 487,400,000 元。
95 年 12 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 21,840,000 元，實收資本額增至 509,240,000 元。
96 年 05 月	環保新辦大樓竣工啟用。
96 年 08 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 15,277,200 元，實收資本額增至 524,517,200 元。
97 年 05 月	因應營運規模擴充，購入彰化縣員林鎮田中央段田中央小段之土地及建物。
97 年 08 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 10,490,340 元，實收資本額增至 535,007,540 元。

98年09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 16,050,220 元，實收資本額增至 551,057,760 元。
99年09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 23,144,420 元，實收資本額增至 574,202,180 元。
100年06月	於 6 月 13 日通過 ISO 14001 驗證。為強化公司治理，於 6 月 28 日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
100年08月	因應營運規模擴充，購入斗六擴大工業區土地。辦理盈餘轉增資 40,194,180 元，實收資本額增至 614,396,360 元。
100年12月	於 12 月 16 日股票正式掛牌上市，股票代號 4426。
101年10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 25,804,700 元，實收資本額增至 640,201,060 元。
102年10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 53,776,880 元，實收資本額增至 693,977,940 元。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103.04.30)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名稱	所營業務
董事會	於股東會授權範圍內，執行股東會決議事項，並決定公司經營計劃及投資方案。
管理稽核室	依據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建立及修訂各項管理辦法、規劃年度稽核計劃並依計劃進行稽核、提出稽核報告及改善方針。
勞工安全衛生室	負責勞工安全衛生及職業災害預防之運作及執行等。
專案室	負責專案之企劃、執行及協調等。
人力資源部	負責人事制度之運作、人才招募及在職教育等。
管理部	統籌公司行政支援體系。負責一般總務行政、保險作業及原物料之採購。
財務部	負責財務資金調度、公司理財、預算帳務、成本之結算。
資訊部	負責資訊軟硬體之建立、管理及維護。
行銷企劃部	負責國內外地區之產品銷售計劃之擬訂及計劃之執行管控。
業務部	負責國內外地區之產品銷售服務、市場開拓。
品保部	負責產品品質管控。
基礎研究暨 應用開發部	負責創新產品、新功能產品、新原物料之開發。
織品研發部	負責研發專案規劃、統籌運用研發資源、客戶委託設計、技術更新、產品改良及品質提升。
生管部	負責產品製造之排程及交期之管控及倉儲管理。
織廠	負責三層網布之織造。
染廠	負責產品之染整加工。
纖維廠	負責紗品之製造。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

1.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3年4月11日

職稱	姓名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董事長	達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06.09	3年	100.06.09	8,168,772	14.23%	9,872,736	14.23%	0	0	0	0	美國布瑞利大學電腦工程組碩士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達昇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億和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董事	洪江泉	父子
	代表人：洪文耀	86.08.26	3年	86.08.26	4,144,468	5.04%	6,174,295	8.90%	9,272,133	13.36%	0	0					
董事	洪江泉	100.06.09	3年	86.08.26	480,396	0.84%	580,603	0.84%	493,932	0.71%	0	0	彰化高商	億富勝投資(股)公司董事 達昇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億和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合益紡織(股)公司監察人	董事長	洪文耀	父子
董事	許張阿勉	100.10.13	3年	100.10.13	0	0	2,259	0	0	0	0	0	頂番國小 長頸鹿塑膠企業公司帳務人員(退休)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王緯宸	100.06.09	3年	88.06.16	61,259	0.11%	0	0	0	0	0	0	美國休士頓大學會計碩士 聯廣股份有限公司財務長 環華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百達精密化學(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監察人	黃鴻隆	100.06.09	3年	97.06.19	0	0	0	0	0	0	0	0	東海大學會計學系 東海大學會計學系 EMBA 上海財經大學會計研究所	誠品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彰化負責人 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專業教育委員會法規組召集人 彰化縣政府訴願審議委員會委員	無	無	無
監察人	陳阿全	100.06.09	3年	94.05.27	1,069,353	1.86%	1,084,285	1.56%	650	0	0	0	和美國中	一億紡織(股)公司廠長	無	無	無
監察人	陳俊合	100.06.09	3年	95.09.15	0	0	0	0	0	0	0	0	台灣大學會計系博士 明基電通(股)公司-財務處管理師 雲林科技大學會計系-助理教授	國立中興大學會計系副教授	無	無	無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名稱(註 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 2)
達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洪文耀(94%)、洪如櫻(2%)、洪謝翠黛(2%)、洪江泉(2%)
億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洪文耀(16.67%)、洪如櫻(16.67%)、洪承佑(22.22%)、洪承億(22.22%)、洪承裕(22.22%)

3.董事及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姓名 (註 1)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須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達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洪文耀			√						√	√		√		無
洪江泉			√	√					√	√		√	√	無
許張阿勉			√	√	√	√	√	√	√	√	√	√	√	無
王緯宸		√	√	√	√	√	√	√	√	√		√	√	無
黃鴻隆		√	√	√	√	√	√	√	√	√	√	√	√	無
陳阿全			√	√			√	√	√	√	√	√	√	無
陳俊合	√		√	√	√	√	√	√	√	√	√	√	√	無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3年4月11日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羅國華	101.08.01	0	0	0	0	0	0	德國國立哥廷根大學法學院法學博士 雲林科技大學會計系專任副教授	無	無	無	無
業務處協理	杜幸芳	86.09.02	59,022	0.09%	0	0	0	0	日本專修大學會計系 致遠會計師事務所查帳副組長 昱晟管理顧問(股)公司顧問襄理	無	無	無	無
生產部協理	陳萱蓉	100.07.01	2,709	0.00%	10,047	0.01%	0	0	斗六家商商業經營科 韋碩工程有限公司會計人員	無	無	無	無
稽核主管	王淑慧 (註1)	95.07.10	0	0%	0	0	0	0	長榮管理學院會計系 中友百貨(股)公司稽核	無	無	無	無
財會主管	郭憲璋	101.08.01	0	0	0	0	0	0	逢甲大學會計學系畢業 倍億得熱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亞洲區財務長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中央財會總處會計經理	無	無	無	無

註1：王淑慧女士於95.07.10~102.11.05擔任稽核主管，因個人因素於102.11.05離職。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董事之酬金

102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盈餘分配之酬勞(C)(註2)		業務執行費用(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E)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G)					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H)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董事	達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5,029	5,029	0	0	5,029	5,029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57%	0
董事	洪江泉																								
董事	許張阿勉																								
董事	王緯宸																								

註1：102年度盈餘分配案待提請103年股東會通過。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達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洪江泉、許張阿勉、王緯宸		達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洪江泉、許張阿勉、王緯宸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	0	0	0	0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	0	0	0	0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	0	0	0	0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	0	0	0	0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	0	0	0	0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	0	0	0	0
100,000,000 元以上	0	0	0	0
總計	5	5	5	5

2. 監察人之酬金

102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C等三項 總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 司以外轉投資事業 酬金
		報酬(A)		盈餘分配之酬勞 (B) ^(註)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監察人	陳阿全									
監察人	陳俊合	0	0	3,771	3,771	60	60	1.96%	1.96%	0
監察人	黃鴻隆									

註：102 年度盈餘分配案待提請 103 年股東會通過。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D
低於 2,000,000 元	陳阿全、陳俊合、黃鴻隆	陳阿全、陳俊合、黃鴻隆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0	0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0	0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0	0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0	0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0	0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0	0
100,000,000 元以上	0	0
總計	3	3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02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 (註 3)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執行長	洪文耀	4,566	4,566	108	108	308	308	3,760	0	3,760	0	4.47%	4.47%	0	0	0
總經理	羅國華							0	0	0	0	0	0			

註 1：102 年度盈餘分配案待提請 103 年股東會通過。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E)
低於 2,000,000 元	0	0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洪文耀、羅國華	洪文耀、羅國華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0	0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0	0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0	0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0	0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0	0
100,000,000 元以上	0	0
總計	2	2

4.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102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註2)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羅國華	0	5,741	5,741	2.93%
	協理	杜幸芳				
	協理	陳萱蓉				
	財會主管	郭憲璋				
	經理	吳國慶(註1)				

註1:吳國慶先生於102.08.07就任經理人。

註2:102年度盈餘分配案待提請103年股東會通過。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101年度及102年度支付董監事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分別為6.59%及4.53%。董監事之酬金包括報酬、盈餘分配之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在車馬費方面，係參考同業水準；盈餘分配之董事酬勞方面，係依本公司章程第二十七條之規定辦理，於本公司決算有盈餘時，就可供分配盈餘不高於之百分之五提列為董監事酬勞，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通過。

本公司101年度及102年度支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分別為1.66%及4.47%。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包含薪資及員工紅利，係依所擔任之職位及所承擔的責任及經營績效未來風險為考量，並參考同業水準發放。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6 次(A)，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列)席 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列)席率(%) 【 B/A 】	備註
董事長	洪文耀	6	0	100%	
董事	洪江泉	0	5	0%	
董事	許張阿勉	0	0	0%	
獨立董事	王緯宸	6	0	100%	
監察人	黃鴻隆	5	0	83.33%	
監察人	陳阿全	0	0	0%	
監察人	陳俊合	5	0	83.33%	

其他應記載事項：

- (1) 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 (2)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 (3) 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無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本公司已依法選任三位監察人監督公司業務，截至目前為止並無設置審計委員會。

(三)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6 次(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實際列席率(%) (B/A)	備註
監察人	黃鴻隆	5	83.33%	
監察人	陳阿全	0	0%	
監察人	陳俊合	5	83.33%	

其他應記載事項：

(1) 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①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

本公司網站設有捷徑與公開資訊觀測站相連結，相關發言人聯繫資訊可即時取得，如員工及股東需與監察人接洽，可透此一管道聯繫；此外監察人會參與股東會，達到直接溝通效益。

②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1. 稽核主管每季董事會開會時以會議方式向監察人報告稽核結果，另不定期就內部控制相關議題進行溝通。
2. 會計師在每季或半年度之核閱及查核後，會依審計公報第 39 號-與治理單位溝通中所列之項次，就書面或當面與監察人進行溝通。
3. 在民國 102 年度之相關溝通上，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並無意見不一致之情形。

(2) 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四)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1) 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p> <p>① 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p> <p>② 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p> <p>③ 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p>	<p>①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處理股東建議或問題。</p> <p>②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主要股東每月均定期向公司申報持股異動情形。本公司並隨時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名單。</p> <p>③ 本公司訂有『集團企業、特定公司及關係人交易作業程序』，規範公司與關係企業間有業務往來者，需經董事會通過，並據以執行。</p>	<p>無</p>
<p>(2) 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p> <p>① 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p> <p>② 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p>	<p>① 本公司已設置獨立董事二名。</p> <p>② 本公司目前未有簽證會計師連續簽證五年以上之情事。本公司除內部自行評估外，亦會考量會計師執業準則關於獨立性之要求及該事務所之自律規範。</p>	<p>無</p>
<p>(3) 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p>	<p>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擔任公司對外溝通管道。利害關係人可透過該管道與公司聯絡。</p>	<p>無</p>
<p>(4) 資訊公開</p> <p>① 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p> <p>② 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p>	<p>① 本公司已架設服務網站，且已與公開資訊觀測站連線，有關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均依主管機關規定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p> <p>② 公司已設有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工作，並已落實發言人制度。</p>	<p>無</p>
<p>(5) 公司設置提名、薪酬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情形</p>	<p>本公司已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p>	<p>無</p>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6) 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p> <p>本公司為建立良好之公司治理及獨立董事制度，已參考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六條第一項之規定，已實際遵循運作中，使獨立董事對董會及公司營運發揮其功能，發揮公司治理實務綜效，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差異情形。</p>								
<p>(7) 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p>								
<p>①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p>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進修是否符合規定
			起	迄				
獨立董事	王緯宸	100/06/09	102/05/28	102/05/28	台灣證券交易所	102年上市公司獨立董事職能座談會	3	是
			102/11/28	102/11/28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九屆台北公司治理論壇	6	是
<p>② 董事及監察人列席董事會狀況已依規定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p>								
<p>③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設有「董事會議事規則」，董事對董事會議案如涉有利害關係時，不得加入表決。</p>								
<p>④ 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目前尚未替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未來將視實際需要為董監事購買責任保險。</p>								
<p>⑤ 公司財會主管及稽核主管對公司治理相關進修情形：</p>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進修是否符合規定
			起	迄				
財會主管	郭憲璋	101/08/01	102/10/14	102/10/2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	是
稽核代理主管	許立宜	102/11/05	102/11/20	102/11/20	財團法人證券暨期貨發展基金會	企業內部控制在職訓練班-個資及隱私保護之內部控制因應篇	6	是
			102/12/19	102/12/19	財團法人證券暨期貨發展基金會	企業內部控制在職訓練班-製造業資材體系查核實務篇	6	是
<p>(8) 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p> <p>本公司無委外評鑑，公司治理評估報告均自行評估，其程序皆依規定辦理，自評結果並無重大缺失。</p>								

(五)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會成員家數	備註 (註3)
		商務、法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需相 關料系之 公私立大 專院校講 師以上	法官、檢 察官、律 師、會計 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 國家考試 及領有證 書之專門 職業及技 術人員	具有商 務、法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需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王緯宸		✓		✓	✓	✓	✓	✓	✓	✓	✓	無	無
其他	許恩得	✓			✓	✓	✓	✓	✓	✓	✓	✓	無	無
其他	游朝堂		✓		✓	✓	✓	✓	✓	✓	✓	✓	無	無
其他	林民凱	✓	✓	✓	✓	✓	✓	✓	✓	✓	✓	✓	無	無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3：若成員身分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5項之規定。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2. 本屆委員任期：100年06月28日至103年06月27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2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召集人	王緯宸	2	0	100%	
委員	許恩得	2	0	100%	
委員	游朝堂	1	0	50%	102.06.20 解任
委員	林民凱	1	0	50%	102.09.17 就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 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
- 二、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

註：(1)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六)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1) 落實推動公司治理</p> <p>① 公司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之情形。</p> <p>② 公司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p> <p>③ 公司定期舉辦董事、監察人與員工之企業倫理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並將其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之情形。</p>	<p>① 本公司雖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但本公司自成立以來不斷履行企業社會責任的理念，未來亦會視情況訂立相關政策。</p> <p>② 本公司雖未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職單位，但本公司從自身做起，秉承對企業負責、對營業地負責、對社會負責的態度，不遺餘力的貫徹環保及社會公義。本公司為協助台灣社會經濟發展，建構公平、公正等財經法律有關台灣社會經濟發展之法律制度，而獎勵、支持舉辦或參與相關學術研究計畫暨其成果之發表或研討會等活動之大學院校、優質社團、基金會、協會及個人，本公司參與成立「公益信託誠品法務會計研究發展基金」公益信託，以回饋社會。</p> <p>③ 本公司定期向董、監事宣導參加「公司治理」相關課程，並將企業文化落實於員工教育訓練課程中，未來研擬將教育訓練結果提供給直屬主管，供直屬主管做為考核的參考指標。</p>	<p>無</p>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2) 發展永續環境</p> <p>① 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之情形。</p> <p>② 公司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之情形。</p> <p>③ 設立環境管理專責單位或人員，以維護環境之情形。</p> <p>④ 公司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之情形。</p>	<p>① 本公司各廠為善盡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加裝廢水回收設備、廢氣處理設備，以能重覆使用，減少大氣污染，從而降低對環境負荷之影響。</p> <p>② 本公司各廠已依『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及『OHSAS18001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辦理。</p> <p>③ 本公司設有專責人員負責環境管理。截止目前為止，各廠並未發生任何影響環境的重大情形。</p> <p>④ 本公司一方面積極配合政府節能減排活動，在指定時間限電，另一方面引進了廢熱氣二次回收裝置，利用廢熱氣預熱冷空氣，以達節能效果。鼓勵員工隨手關燈，在溫度未達一定溫度前，儘量減少使用空調，從多方達到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的政策。</p>	<p>無</p>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3) 維護社會公益</p> <p>① 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及尊重國際公認基本勞動人權原則，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及雇用政策無差別待遇等，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程序及落實之情形。</p> <p>② 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之情形。</p> <p>③ 公司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以及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之情形。</p> <p>④ 公司制定並公開其消費者權益政策，以及對其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申訴程序之情形。</p> <p>⑤ 公司與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p> <p>⑥ 公司藉由商業活動、實物捐贈、企業志工服務或其他免費專業服務，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相關活動之情形。</p>	<p>① 本公司依勞基法規定，制定各項保障員工合法利益規定。並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為員工提供各項福利。</p> <p>② 本公司在員工正式就職前需進行身體健康檢查，以瞭解健康情況。正式就職後，亦依法對員工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訓練及健康檢查，以維護員工健康。</p> <p>③ 本公司定期舉辦各式與員工溝通之會議，傳達公司政策與訊息。</p> <p>④ 本公司與客戶保持良好的溝通，提供優質的服務。並設有專責處理人員處理品質及客訴問題。</p> <p>⑤ 本公司與供應商簽訂供應協議，要求供應商提供之原材料均需無有害物質。公司檢驗人員嚴格把關，確保企業產品安全。</p> <p>⑥ 本公司於面對社會上發生自然災害如地、泥石流等或緊急危難時，自發性的發起員工募捐，捐助需要幫助民眾及公益團體。本公司亦為斗六工業區廠商協進會成員，亦透過該組織贊助地方巡守隊進行維安事務。</p>	<p>無</p>
<p>(4) 加強資訊揭露</p> <p>① 公司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之方式。</p> <p>② 公司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p>	<p>① 本公司於公司網站、年報、公開說明書中揭露履行社會責任之資訊。</p> <p>② 本公司致力於企業社會責任之推動，但目前尚未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未來將視情況考量編制企業社會責任報告。</p>	<p>無</p>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5)	<p>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p> <p>本公司截至目前為止並未明確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但仍積極參與各項活動以履行企業社會責任。</p>	
(6)	<p>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p> <p>① 參與成立「公益信託誠品法務會計研究發展基金」公益信託：</p> <p>本公司為協助台灣社會經濟發展，建構公平、公正並有助於台灣經濟發展需要之公司法制、證券交易法制、稅捐法制及公司治理法制等財經法律，及有關台灣社會經濟發展之法律制度，而獎勵、支持舉辦或參與相關學術研究計畫暨其成果之發表或研討會等活動之大學院校、優質社團、基金會、協會及個人，本公司參與成立「公益信託誠品法務會計研究發展基金」公益信託，以回饋社會。</p> <p>② 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p> <p>為符合社會大眾反肥貓現象，本公司配合證券交易法於99年11月24日增修第14條之6的規定於100年6月28日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以落實公司治理、健全監督功能及強化管理機制。</p>	
(7)	<p>公司產品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p> <p>本公司為維護企業永續經營，善盡企業公民責任，於環境管理系統及安全衛生管理系統方面，經由相關驗證機關認證通過後，已通過下列標準之驗證：</p> <p>1、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認證</p> <p>2、OHSAS 18001 安全衛生管理系統認證</p>	

(七)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1) 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① 公司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承諾積極落實之情形。</p> <p>② 公司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情形，以及方案內之作業程序、行為指南及教育訓練等運作情形。</p> <p>③ 公司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時，對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行賄及收賄、提供非法政治獻金等措施之情形。</p>	<p>① 本公司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上市上櫃相關規章或其他商業行為有關法令，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p> <p>② 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本公司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人員並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p> <p>③ 公司藉由良好的治理、風控機制及完善的規章制度，防範不誠信行為之發生及落實誠信經營。</p>	<p>無</p>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2) 落實誠信經營</p> <p>① 公司商業活動應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並於商業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之情形。</p> <p>② 公司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以及董事會督導情形。</p> <p>③ 公司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及提供適當陳述管道運作情形。</p> <p>④ 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所建立之有效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之運作情形，以及內部稽核人員查核之情形。</p>	<p>① 公司所有營業活動公平且資訊透明，交易前會確認交易對象的真實性與商業誠信，防止有與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或訂約。</p> <p>② 本公司尚未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職單位，由各部門依其職務所及範疇盡力履行落實誠信經營。另於董事會議事辦法中訂定：董事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應於當次董事會說明其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如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p> <p>③ 公司工作規則中規範員工對於公司業務或技術上之機密，均不得對外洩漏；亦不得任意翻閱、保存不屬自己掌理之文件、函電、設計圖面、電子檔及相關資料等。</p> <p>④ 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本公司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人員並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此外，內部稽核人員隸屬於董事會，於董事會開會時列席參加，並可直接向董事會報告，以確保公司經營與董事會決議的一致性。</p>	無
<p>(3) 公司建立檢舉管道與違反誠信經營規定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之運作情形。</p>	<p>公司工作規則中訂有獎懲規定，對於違反法令規章、侵害公司利益或循私舞弊等情事，依情節輕重予以不同的懲戒。</p>	無
<p>(4) 加強資訊揭露</p> <p>① 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情形。</p> <p>② 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放置公司網站等)。</p>	<p>① 目前公司網站尚在建置中。</p> <p>② 於公司年報揭露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p>	無
<p>(5) 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截至目前為止並未明確訂定企業誠信經營守則，於公司治理已涵蓋主要治理原則。</p>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誠信經營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6)	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商業往來廠商宣導公司誠信經營決心、政策及邀請其參與教育訓練、檢討修正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無	

(八)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1. 股東會議事規則
2. 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
3. 取得或處份資產處理程序
4. 獨立董事權責範疇規則
5. 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
6. 公司章程
7. 薪資報酬委員會規程

查詢方式：詳公司網址 <http://www.li-cheng.com.tw/tw/investor/>

(九)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本公司董事會，已因應政府法令變更以及公司治理需求，在董事會下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並訂定薪資報酬委員會規程。亦訂定獨立董事權責範疇規則，以整體促進公司治理重要原則的有效達成。

(十)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內部控制聲明書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3年 3 月 21 日

本公司民國 102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1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3年03月21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4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洪文耀 簽章



總經理：羅國華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本公司訂有完整的內部控制制度並已有效執行，董事會及管理階層均會定期檢討各單位之稽核報告，落實公司所有同仁遵行政府法令，故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內部人員未有依法被處罰的情形。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會：

日期	股東會決議	執行情形
102年6月20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承認101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承認101年度盈餘分配案。 3.通過修訂案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4.通過修訂資金貸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5.通過修訂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6.通過獨立董事補選案。 7.通過修訂公司章程案。 	<p>已依修訂後程序運作 已依修訂後程序運作 業經102年10月29日經授商字第10201216690號核准變更登記。 已依修訂後程序運作</p>

(2) 董事會：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102年8月7日 (102年第三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通過本公司管理部經理任用案。 2.討論因應長期營運需求，擬向銀行申請設備貸款案。
102年9月17日 (102年第四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通過擬訂101年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訂定增資配股基準日及現金股利配息基準日案。 2.通過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補選案。
102年11月13日 (101年第五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承認本公司102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會計師核閱報告。 2.承認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人事異動報告。 2.審議103年度稽核計劃案。
103年1月23日 (102年第一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通過本公司因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內部業務調整變更簽證會計師案。 2.通過本公司102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款案。
103年3月21日 (103年第二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通過本公司102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承認案。 2.通過本公司102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3.通過召集103年股東常會開會事宜案。 4.通過本公司102年度盈餘分配案。 5.通過本公司擬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6.通過第四屆董事、監察人選舉案。 7.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8.通過審議本公司103年度預算案。
103年4月29日 (103年第三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通過審查本公司第四屆董事及監察人被提名人案。
103年5月8日 (103年第四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承認本公司103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會計師核閱報告。 2.通過本公司102年度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分配案 3.通過本公司102年度董監酬勞及相關經理人員紅利分配明細案。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

本公司 102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的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及內部稽核主管等)辭職解任之彙總：

公司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彙總表

103 年 4 月 30 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稽核主管	王淑慧	95.07.10	102.11.05	個人因素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安侯建業會計事務所	張字信	陳君滿	102/1/1~102/12/31	

新台幣：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仟元		✓	✓	✓
2	2,000 仟元 (含) ~4,000 仟元				
3	4,000 仟元 (含) ~6,000 仟元				
4	6,000 仟元 (含) ~8,000 仟元				
5	8,000 仟元 (含) ~10,000 仟元				
6	10,000 仟元 (含) 以上				

1.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不適用。
2.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3.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金額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 102 年第一季為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陳政學、張字信會計師，因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自 102 年第四季起簽證會計師調整變更為張字信、陳君滿會計師。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本公司現任之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於 102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不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102 年度		103 年度截至 4 月 11 日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董事長	達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65,045	0	0	0
董事長 代表人	洪文耀	479,832	0	0	0
董事	洪江泉	44,991	0	0	0
董事	許張阿勉	175	0	0	0
獨立董事	王緯宸	(68,299)	0	0	0
監察人	黃鴻隆	0	0	0	0
監察人	陳阿全	39,022	0	0	0
監察人	陳俊合	0	0	0	0
大股東	達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65,045	0	0	0
總經理	羅國華	0	0	0	0
經理人	杜幸芳	4,573	0	0	0
經理人	陳萱蓉	907	0	(9,000)	0
經理人	郭憲璋	0	0	0	0
經理人	吳國慶	0	0	0	0

註 1：吳國慶先生於 102.08.07 就任經理人。

2. 股權移轉資訊：

本公司無股權移轉之相關情事。

3. 股權質押資訊：

本公司無股權質押之相關情事。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3年4月11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	關係	
達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872,736	14.23%	0	0	0	0	洪文耀	董事長	
劉忠平	6,738,000	9.71%	0	0	0	0			
洪文耀	6,174,495	8.90%	9,272,133	13.36%	0	0	游如櫻 洪承億 洪承裕 達昇投資(股)公司 億和投資(股)公司	配偶 子 子 董事長 董事長	
游如櫻	6,057,224	8.73%	9,389,404	13.53%	0	0	洪文耀	配偶	
億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714,742	8.23%	0	0	0	0	洪文耀	董事長	
陳盈儒	4,143,086	5.97%	0	0	0	0			
洪承佑	1,616,513	2.33%	0	0	0	0	洪文耀	父	
洪承億	1,616,447	2.33%	0	0	0	0	洪文耀	父	
洪承裕	1,598,462	2.30%	0	0	0	0	洪文耀	父	
陳聊柳	1,196,443	1.72%	0	0	0	0			

九、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Time Leader Investments Limited	1,200	100%	0	0	1,200	100%
Occupation North Trading Co., Ltd.	250	100%	0	0	250	100%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份種類

單位：仟股 103年4月11日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69,397,794	10,602,206	80,000,000	上市股票

(二)股本來源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86.09	10	500	5,000	500	5,000	創立股本	無	註1
88.06	10	5,850	58,500	5,850	58,500	以股東對公司之債權轉增資	債權金額為 53,500 仟元	註2
88.11	10	13,000	130,000	13,000	130,000	以股東對公司之債權轉增資	債權金額為 71,500 仟元	註3
90.08	10	13,000	130,000	10,000	100,000	減資彌補虧損	無	註4
90.10	10	20,126	201,260	18,818	188,183	合併增資	無	註5
91.10	10	25,434	254,335	24,453	244,529	現金及盈餘轉增資	無	註6
92.11	20	50,000	500,000	32,000	320,000	現金及盈餘轉增資	無	註7
93.10	10	50,000	500,000	42,000	420,000	盈餘轉增資	無	註8
94.11	10	50,000	500,000	43,680	436,800	盈餘轉增資	無	註9
95.11	11	50,000	500,000	48,740	487,400	現金增資	無	註10
95.12	10	60,000	600,000	50,924	509,240	盈餘轉增資	無	註11
96.08	10	60,000	600,000	52,452	524,517	盈餘轉增資	無	註12
97.08	10	60,000	600,000	53,501	535,007	盈餘轉增資	無	註13
98.09	10	60,000	600,000	55,106	551,057	盈餘轉增資	無	註14
99.09	10	60,000	600,000	57,420	574,201	盈餘轉增資	無	註15
100.08	10	80,000	800,000	61,440	614,396	盈餘轉增資	無	註16
101.10	10	80,000	800,000	64,020	640,201	盈餘轉增資	無	註17
102.10	10	80,000	800,000	69,398	693,978	盈餘轉增資	無	註18

註1：業經 86 年 9 月 26 日經 86 建三戊字第 238142 號核准變更登記。

註2：業經 88 年 6 月 23 日經 88 建三丑字第 190190 號核准變更登記。

註3：業經 88 年 12 月 24 日經(088)商字第 088146051 號核准變更登記。

註4：業經 90 年 9 月 28 日經(九〇)商字第 09001386700 號核准變更登記。

註5：業經 90 年 12 月 14 日經(九〇)商字第 09001495920 號核准變更登記。

註6：業經 91 年 11 月 26 日經授商字第 09101470600 號核准變更登記。

註7：業經 92 年 12 月 22 日經授中字第 09233137390 號核准變更登記。

註8：業經 93 年 11 月 4 日經授中字第 09332976720 號核准變更登記。

註9：業經 94 年 11 月 3 日經授中字第 09433102120 號核准變更登記。

- 註 10：業經 95 年 11 月 17 日經授中字第 09533157020 號核准變更登記。
 註 11：業經 96 年 01 月 16 日經授商字第 09601011130 號核准變更登記。
 註 12：業經 96 年 8 月 31 日經授商字第 09601213450 號核准變更登記。
 註 13：業經 97 年 08 月 13 日經授商字第 09701200900 號核准變更登記。
 註 14：業經 98 年 09 月 29 日經授商字第 09801223180 號核准變更登記。
 註 15：業經 99 年 09 月 02 日經授商字第 09901194650 號核准變更登記。
 註 16：業經 100 年 08 月 03 日經授商字第 10001174250 號核准變更登記。
 註 17：業經 101 年 10 月 19 日經授商字第 10101218010 號核准變更登記。
 註 18：業經 102 年 10 月 29 日經授商字第 10201216690 號核准變更登記。

(三)股東結構

103 年 4 月 11 日

股東結構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國人	合計
數量						
人數	1	1	9	2,333	14	2,358
持有股數(股)	1	356	15,847,776	51,054,170	2,495,491	69,397,794
持股比率(%)	0%	0%	22.84%	73.57%	3.60%	100%

(四)股權分散情形

103 年 4 月 11 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 999	1,104	199,973	0.29%
1,000 - 5,000	798	1,657,273	2.39%
5,001 - 10,000	167	1,261,968	1.82%
10,001 - 15,000	79	972,672	1.40%
15,001 - 20,000	48	855,352	1.23%
20,001 - 30,000	46	1,163,915	1.68%
30,001 - 40,000	26	894,853	1.29%
40,001 - 50,000	15	692,313	1.00%
50,001 - 100,000	27	1,782,297	2.57%
100,001 - 200,000	11	1,655,248	2.39%
200,001 - 400,000	11	3,024,512	4.36%
400,001 - 600,000	8	3,745,743	5.40%
600,001 - 800,000	4	2,714,736	3.91%
800,001 - 1,000,000	1	870,769	1.25%
1,000,000,000 以上	13	47,906,170	69.03%
合計	2,358	69,397,794	100

(五)主要股東名單

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03年4月11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達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872,736	14.23%
劉忠平		6,738,000	9.71%
洪文耀		6,174,495	8.90%
游如櫻		6,057,224	8.73%
億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714,742	8.23%
陳盈儒		4,143,086	5.97%
洪承佑		1,616,513	2.33%
洪承億		1,616,447	2.33%
洪承裕		1,598,462	2.30%
陳聊柳		1,196,443	1.72%

(六)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股

項 目		年 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止
每股市價	最 高		28.95	45.20	37.40
	最 低		10.05	25.05	29.80
	平 均		20.09	32.69	32.80
每股淨值	分 配 前		16.13	17.31	18.06
	分 配 後		16.13	17.31(註)	18.06
每股盈餘	加 權 平 均 股 數		64,020,106	69,397,794	69,397,794
	追 溯 調 整 前		2.28	2.82	0.74
	追 溯 調 整 後		2.28	2.80	0.74
每股股利	現 金 股 利		0.36	0.44(註)	無
	無 償 配 股	盈 餘 配 股(元)	0.84	1.48(註)	無
		資 本 公 積 配 股	0	0	無
	累 積 未 付 股 利		0	0	無
投資報酬分析	本 益 比		8.81	11.59	無
	本 利 比		55.81	74.30	無
	現 金 股 利 殖 利 率		1.79%	1.35%	無

註：102年度盈餘分配案經103年3月21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待提請103年股東會通過，故未計算調整後金額。

(七)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營利事業所得稅，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如尚有餘額應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百分之十後，再就其餘額作百分比分派如下：

- ①員工紅利不低於 2%。分派員工紅利市價總額，以不高於稅後純益 50%，或不高於可分配盈餘淨額之 50% 為限。
- ②董監酬勞不高於 5%。
- ③前項餘額併同以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股東紅利分配案，並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 ④本公司正處營業成長期，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惟現金股利之比率不得低於擬分配股東股利之 30%。

(2)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每股配發	來源
股票股利	0.44	未分配盈餘
現金股利	1.04	未分配盈餘
合計	1.48	

民國 102 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民國 103 年 3 月 21 日董事會擬訂，擬議於民國 103 年 6 月 9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授權董事長另訂配息基準日辦理。計發放現金股利每股 0.44 元及股票股利每股 1.04 元。

(八)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項目	年度	102 年度 (預估)
期初實收資本額		693,977,940
本年度配股配息情形	每股現金股利(元)	0.44
	盈餘轉增資每股配股數(註一)	1.04
	資本公積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0
營業績效變化情形	營業利益	註二
	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稅後純益	
	稅後純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每股盈餘(元)	
	每股盈餘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年平均投資報酬率(年平均本益比倒數)		

擬制性每股盈餘及本益比	若盈餘轉增資全數改配放現金股利	擬制每股盈餘(元)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	擬制每股盈餘(元)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且盈餘轉增資改以現金股利發放	擬制每股盈餘(元)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1)若盈餘轉增資全數改配放現金股利之擬制每股盈餘

$$= [\text{稅後純益} - \text{設算現金股利應負擔利息費用}^* \times (1 - \text{稅率})] / [\text{當年年底發行股份總數} - \text{盈餘配股股數}^{**}]$$

設算現金股利應負擔利息費用* = 盈餘轉增資數額 × 一年期一般放款利率

盈餘配股股數**：係就前一年度盈餘配股所增加股份之股數

(2)年平均本益比 = 年平均每股市價 / 年度財務報告每股盈餘

註一：俟民國 103 年股東常會決議。

註二：依「公開發行公司公開財務預測資訊處理準則」規定，本公司無須公開民國 103 年度財務預測資訊。

(九)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營利事業所得稅，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如尚有餘額應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百分之十後，再就其餘額作百分比分派如下：

①員工紅利不低於 2%。分派員工紅利市價總額，以不高於稅後純益 50%，或不高於可分配盈餘淨額之 50% 為限。

②董監酬勞不高於 5%。

(2)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股東會決議之盈餘分配案若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有變動，其差異金額應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列為次年度損益，不影響已承認之財務報告案。

(3)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

①擬配發員工紅利 14,080,000 元及董事、監察人酬金 8,804,000 元，全數以現金發放，合計 22,880,000 元與 102 年度認列數 22,891,000 元差異 11,000 元，係本公司考量未來財務規劃調整員工紅利金額所致，差異數將調整發放年度之損益。

項 目	認列金額(a)	實際配發金額(b)	差異數(a-b)	原因及處理情形
員工紅利	14,087,000 元	14,080,000 元	+7,000 元	調整年度損益
董事、監察人酬勞	8,804,000 元	8,800,000 元	+4,000 元	調整年度損益
合 計：	22,891,000 元	22,880,000 元	+11,000 元	調整年度損益

②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金額及其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紅利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本公司近年來未配發員工股票紅利，故員工股票紅利金額及其占 102 度稅後純益及員工紅利總額合計數之比例為 0%。

③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

稅後淨利	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02 年度已流通在外股數	設算每股盈餘
195,651 仟元	22,880 仟元	69,398 仟股	2.49

(4)前一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項 目	認列金額(a)	實際配發金額(b)	差異數(a-b)	原因及處理情形	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
員工紅利	10,532,000 元	10,525,000 元	+7,000 元	調整年度損益	因發放現金尚無股數、及股價資訊
董事、監察人酬勞	6,582,000 元	6,578,000 元	+4,000 元	調整年度損益	因發放現金尚無股數、及股價資訊
合 計：	17,114,000 元	17,103,000 元	+11,000 元	調整年度損益	因發放現金尚無股數、及股價資訊

(十)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本公司 102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未有買回公司股份的情形。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本公司 102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發行公司債的情形。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本公司 102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發行特別股的情形。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本公司 102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的情形。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本公司 102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的情形。

六、併購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本公司 102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的情形。

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本公司 102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透過發行有價證券取得資金的情形。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主要內容

- A.布疋、衣著、鞋、帽、傘、服飾品批發業。
- B.紡紗業。
- C.織布業。
- D.印染整理業。
- E.成衣業。
- F.服飾品製造業。
- G.國際貿易業。
- H.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註：其他項目包含染整加工及盤頭紗、原物料之買賣部份。

2.營業比重

本公司 102 年度之營業收入淨額為 1,194,375 仟元，營收來源主要為針織布及染整加工，各產品之營業收入比重如下：

產 品	102 年度營業額	佔 102 年度營業比重(%)
三層網布	1,142,576	95.7
其他	51,799	4.3
合 計	1,194,375	100

註：其他項目包含染整加工及盤頭紗、原物料之買賣部份。

3.公司目前之商品及服務項目

本公司之產品為技術層次較高之立體織物，其產品特性為

- (1)高透氣性。
- (2)質輕具避震效果。
- (3)無需再加工貼合，環保性高。
- (4)厚度可彈性調整。

因備有上述多重之特性，而非一般之織物所能比擬，故可被廣泛應用於不同之領域。

A.運動鞋用品

本產品之特有功能最適於運動鞋上之需求，舉凡鞋面、鞋身或內裡都可廣泛使用。而其輕便、涼爽及舒適感，將會在鞋上完全表現無遺。

B.運動服用品

因織物有立體之效果，可透過巧思之設計將不同功能之纖維應用於織物之兩面，而達到冬暖夏涼、吸溼排汗及抗菌防臭等不同之效果。

C.汽車之內裝及辦公室用椅

不同樣式之設計及多種不同顏色之組合搭配，可增加本立體織物之視覺效果，再加上特有的吸震效果，可讓使用者感到涼爽、舒適，進而提昇商品之價值。

D.個人防護用品

特有的吸震效果可取代傳統的 PU 或 PVC 材質，使悶熱及沉重的護手套、護肘、護膝、護墊具有輕便、涼爽、舒適與安全的感覺。

E.女性內衣用品

特有的立體、多樣的視覺效果、透氣、涼爽及質輕的特性，造就了它成為女性內衣不可替代的最佳材料。

4.計劃開發之新產品(服務)

A.持續開發符合市場趨勢的各式立體織物。

B.高耐磨布種之研發。

C.提花織物結構之研發。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本公司所生產織造之產品，不論是單層網布或是立體織物，目前之應用仍以運動鞋材為主，僅少部分被應用於鞋材以外之領域，例如運動服、女性內衣、醫療保健用品等等。

以鞋材而言，因全球人口仍持續不斷的再增加，目前全球人口將進入 70 億大關，到西元 2025 年全球將達 80 億人數，其中尤以亞洲地區增長數最多。因此，在鞋類的需求上有增無減，尤以亞洲地區之需求增加為整體產業增加之主要原因。

加上全球健康意識逐漸提升，體育運動不再局限於運動員和體育愛好者之間，而成為了一般群眾日常休閒活動的重要組成部分。運動行業生活化、休閒化、時尚化的潮流推動運動鞋市場分化為“專業運動”與“運動休閒”兩大細分領域。專業運動類產品以功能性為首要考慮因素，輔以舒適性和時尚性設計。運動休閒類產品則首先考慮舒適性和時尚性，輔以功能性設計。因此，在鞋類的需求上是有增無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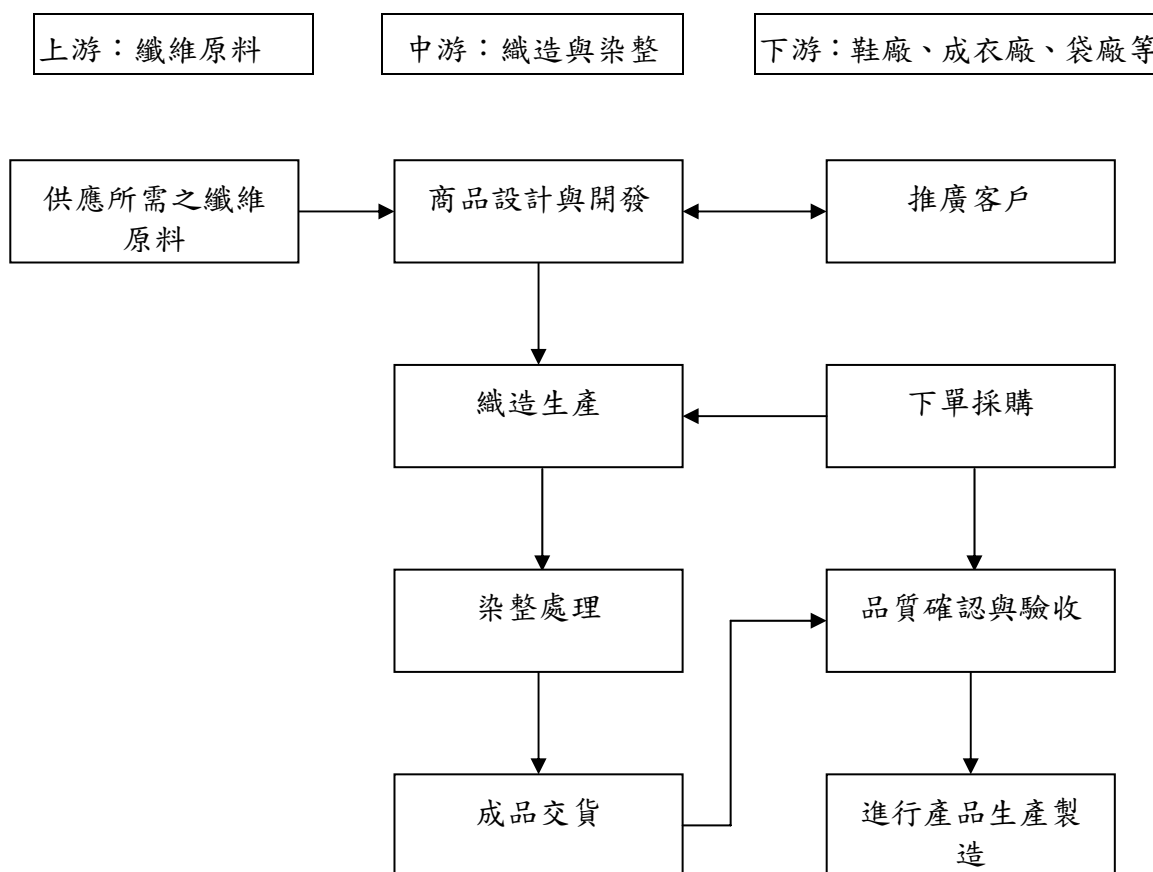
本公司所生產之立體織物，透氣、輕便、避震效果、舒適且環保是為該織物之主要特徵，是故最適應用於運動鞋材之上，是目前各主要品牌如 Nike、Adidas、Reebok、Asics、Brooks、Decathlon、NB、puma 等廣泛使用，而其市場之接受度亦受消費者好評，故在未來仍可預期該立體織物仍將是運動鞋材中不可缺少之材料。

由於立體織物具有透氣、輕便、具彈性等特殊效果，因此，除運動器材以外，漸漸的，在其他的領域如女性內衣、醫療保健用品或汽車內裝、辦公室用椅等，均已開始使用此種新材料；因此對本公司生產之立體織物而言，這些新領域都是值得開發的新市場。

製造業環境仍因材料及工資上漲帶來挑戰，唯有結合鞋業相關上下游產業，以科技開發更符合品牌客戶或消費者需要的產品，持續加強與客戶緊密合作之關係，並努力提升經營效益，這就是提升毛利、對抗成本上升的方法。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我國紡織產業在製造技術日益精進，專業分工型態成熟的發展下，紡織產業體系可說相當的完整，本公司所生產之立體織物乃屬整體紡織產業的中游位置，如下圖所示。



3. 產品發展之趨勢

A. 健康機能性之產品

隨著生活品質不斷的提昇，消費者不再只停留在滿足基本需求了，人類的慾望正推動他們不斷的追求任何可滿足精神上舒暢及身體上健康，藉以達到身心健康的目的。所以一些健康機能性的產品需求，也就因應而生，以滿足在不同的生活及工作環境之需求與慾望，例如：

- (a) 遠紅外線功能性產品。
- (b) 抗菌防臭功能性產品。

- (c)吸濕排汗功能性產品。
- (d)防潑水、防污功能性產品。
- (e)防紫外線功能性產品。
- (f)保護、蓄熱功能性產品。

以上這些功能性之產品需求，不論是在鞋材、醫療保健或是運動服上均可明顯看出已是日趨重要，在未來將成為主要的產品發展趨勢。

B.環保性產品

環保不再是一句口號而已，它是代表對地球保衛的一種意識、一種行動。在享受科技所帶來的生活上方便與滿足外，應同時思考如何減少或避免為地球帶來污染或破壞，因此不論是消費者或是業者，彼此都有一份共識，即推廣一個綠色的消費，是故對於可回收、可重複使用或可經生物分解之產品，將會受到消費者所青睞。

目前一些全球知名的運動用品品牌，如 Nike、Adidas、Asics、Reebok、Brooks 也都致力於環保功能之運動用品的開發，相信在這些國際知名的品牌帶動之下，將可成為一種主流。

4.產業競爭情形

本公司所生產的立體織物，雖為紡織產品的一種，但其所需之生產技術層次較高，且其擁有的特性與一般傳統織物有所不同，故在產品之應用領域範圍與一般傳統織物有著明顯不同的市場區隔。再者本產業不論是進入障礙或退出障礙，皆較一般傳統紡織業高出許多，若無掌握生產技術與完沛的資金，一般而言都不敢貿然進入本產業。

本公司不僅掌握研發能力，且與上游原料供應商及下游客戶都維持良好且穩定的合作關係，故本公司在業界極具競爭力。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技術及研發概況

本公司係國內三層立體紡織品之專業製造廠商，為纖維、織造、染整合一之專業加工廠，基於對客戶品質及創新理念之堅持，本公司積極從事三層立體紡織品相關技術開發，並充分運用先進之電腦布樣設計系統與新材料進行技術組合與增值，以建立公司專業且差異化的優勢能量。

在纖維端，持續運用新材料或跨領域應用材料，研發出環保原料之創新應用產品；在織造端，深化一體成型立體織物紡織品相關加工技術，研發出複合機能性之三層立體紡織品及跨領域用途之產業用紡織品；在染整端，強化染整核心技術能量，研發出多樣化之環保染整製程技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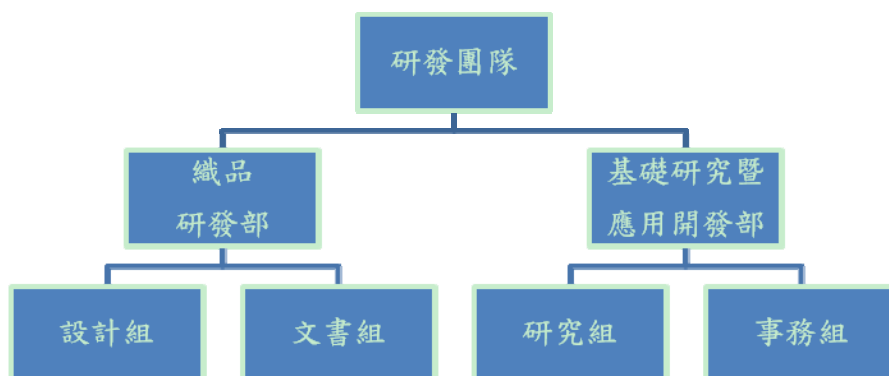
2.研究發展

本公司將在既有基礎下，與綠色環保潮流結合，包括使用更友善、人性化的天然與有機材料等，期能降低石化鞋材的倚重。並經由每年二次材料展之專業業務人員直接向設計者推廣介紹本公司產品，並同步獲取更多設計上及功能上之創新與需求，得

以全心致力開發出新產品符合客戶需求；並積極與品牌客戶共同開發消費者所需要之產品，以期許能領先、帶動市場需求趨勢；並致力於建立品牌行銷策略，以求取公司永續經營長期發展利基。

3.研究發展組織現況

茲列示本公司整體研發團隊之組織現況如下：



4.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3 月
研發費用	27,412	37,337	48,573	36,580	8,093
研發費用/營業額	3.89%	6.03%	4.74%	3.06%	2.51%
研發費用成長率	(0.54%)	36.21%	30.09%	(24.74%)	估計換算全年, (11.5%)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本年度截至 103 年 3 月 31 日之研發經費及其佔營業額之比例如表列，各項研發計劃均為提升產品機能性、客戶滿意度，並可望推動企業整體營運之成長。

5.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主要開發成功技術或產品：

最近年度開發成功技術或產品	計劃說明	目前進度	未來研發得以成功之主要影響因素
緹花織物結構開發	緹花織物之變化研究，開發出不同於市面上既有緹花織物之創新產品。	持續研發中	結構創新單層網布、透氣性佳
特殊染色織物	運用創新染色技術，開發出特殊視覺效果之創新產品。	持續研發中	目標設計為傳統蜂巢網孔
緹花織物特殊結構研究	針對緹花織物，持續研究特殊織法之可能性，藉以提升既有緹花織物之性能表現。	持續研發中	結構創新網布、透氣性佳、輕便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計畫

本公司持續不斷的在立體織物上創新與研發新技術，期許成為立體織物的領導廠商，未來在產品規劃發展上，仍以立體織物為主力，短期發展計畫如下：

- ①提昇產效能以加強準時交貨率：本公司屬訂單委託及計劃性生產並行，客製化程度高，因此藉由擴大產能及改善生產流程來加強準時交貨率。
- ②掌握市場趨勢及消費產品銷售資訊，使立體織布之訂單比例維持於銷售額 90%以上。
- ③加強立體織物在高機能性及高附加價值產品的應用，以提昇市場佔有率。

2.長期計畫

積極拓展全球行銷據點，並配合上、下游合作廠商之市場策略，不斷增加開發新產品、新客戶及發展新業務，以提高市場佔有率。另積極掌握原物料市場之供需動態，持續降低與控制進貨成本，持續維持高毛利率，長期發展計畫如下：

- ①加強全球市場之開發，提高國外接單比例：近年來因積極參與各式國際性的參展，業務部門掌握海外市場資訊的來源更為充足，足以加強開發國外市場。
- ②於國外低成本產區設廠：得以擴大生產規模並壓低銷貨成本。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地區		101 年度		102 年度	
		金額	比例(%)	金額	比例(%)
外銷	亞洲	439,350	42.89	565,431	47.34
	歐洲	2,543	0.25	2,387	0.20
	美洲	43,524	4.25	25,672	2.15
	非洲	38	0.00	(38)	0.00
內銷		538,843	52.61	600,923	50.31
合計		1,024,298	100	1,194,375	100

2.市場佔有率

本公司為生產三層網布之專業公司，本公司 102 年在針織布產業中市場佔有率約 1.69%。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A.供給情況

全球三層網布的生產基地以台灣、大陸、韓國為大宗。三層網布其透氣、輕便、舒適及具避震效果的特性，最適應用於運動鞋材之上，本公司之銷售客戶亦以運動鞋材為大宗。亞洲地區在全球鞋類生產基地之角色上一直都扮演重要地位，鞋業曾為台灣創造極大的出口貿易利潤，其中又以運動鞋的生產最具代表性，在 1975 年曾為台灣贏得全球製鞋王國的美名。國際品牌大廠基於市場與風險等因素，逐漸將採購重心移位。為搶食大陸、東南亞國協二十三億人口與自由貿易協定帶來的商機，目前大陸、越南、印尼為大廠優先採購選擇。台商跟隨著國際大品牌的腳步，前往大陸、越南、印尼設廠組成新聚落，成為世界重要的鞋業上中下游生產基地。

B.需求狀況

在 2009-2012 年運動服與運動鞋的總計市場預估由 1,421.3 億美元回升至 1,535.2 億美元。成長幅度更是每年向上攀升。在 2012 年奧林匹克運動會期間，成長幅度更達 3.6%。由 538.7 億美元預估成長至 577.8 億美元。而整體運動鞋的銷售額在 2012 年激增至預估 957.4 億美元，全球的運動鞋價格也將相當穩定。

展望 2012-2016 年的長期未來階段，總計市場預估在倫敦奧林匹克運動會結束後的這段期間，由 1,535.2 億美元成長至 1,635.5 億美元。全球除北美、日本、韓國與歐洲等地區以外的其他市場，預估將成長 37.3 億美元，也將是成長最快速的地區。

在鞋業消費市場上，亞洲在世界人口中消費鞋子的比例約占 40%、美國約占 17%、西歐和世界其他地區各自佔據約 16%、東歐占約 7%；北美洲與中美洲其他地區佔據約 4%。

C.成長性

其核心業務上:

運動用品龍頭 Nike Inc 於 2013 營收年增 8%。預估 2014 年全球接單金額可望年增 8%，其中北美地區金額成長 12%、大中華地區成長 3%。

德國運動用品廠商愛迪達(adidas AG)在鞋材營收預估在 2014 足球世界盃帶動下也將持續穩定成長。

我司在核心業務努力上，作為全球兩大領導品牌主力供應商之一，這都說明了我方在此領域上的基本優勢。

未來其他應用產品上:

近年，台灣紡織產業積極研發新紡織技術，並發展差異化的產業用紡織品。舉凡醫療、環保、工業、休閒等產業，都可以看見紡織創新的技術。這也是最有利於我國紡織產業發展的要項，也都在在符合全球趨勢，拉高產業用紡織比重。

台灣紡織業對於世界潮流的掌握，有著比其他開發中國家的紡織業者，更具有敏銳的觸覺與能力發展高附加價值的產業用紡織品，進一步領先取得市場商機。

4.競爭利基

A.堅強經營團隊及技術開發能力

本公司之經營團隊均具備完整的產業背景及知識，因此憑藉其豐厚的產業智能及技術，可提供客戶技術諮詢，並協助客戶開發新產品，且不斷投入產品開發、技術改良、製程改善及業務拓展，所以在經驗豐富及專業的經營團隊管理下，無論在提昇生產技術、品質控管及交期管理上都有相當優異的表現也深獲客戶的好評。

B.堅強的研發能力

本公司擁有相當堅強的研發能力，自公司設立以來，即不斷投入大量的人力、物力與經費進行各項研發，以持續保有技術領先之優勢。本公司最近二年度研發費用占銷售收入比例呈現逐年成長之趨勢，可知本公司對於產品及技術研發投入之努力，而截至目前為止本公司在美國及台灣已申請並已陸續取得數個專利，可知本公司擁有相當堅強的研發團隊，可藉由厚實的研發能力，持續維持公司之競爭力。

C.與下游客戶維持長期穩定之合作關係

本公司致力於研究發展，經營團隊皆已累積多年立體織物設計經驗，可協助下游客戶開發最新與最具市場競爭力之產品，助使客戶掌握市場性，領先開發新產品，在服務品質及技術能力上深獲客戶滿意及稱許。

D.提供少量多樣化產品

本公司所生產之立體織物從細緻之運動服用料到較耐用運動鞋及床墊用料，可

謂相當齊全，這不但可滿足客戶少量多樣之需求，以建立良好的客戶關係，加深客戶對本公司之依賴，並以此開發新客戶，且有利於本公司進入各種戶外運動用品之行列。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有利因素

(a)戶外運動用品市場將持續成長：

依據國外廠商 Aigle 發布的資料及鞋技財團法人所提供之統計資料顯示，隨著生活品質不斷提昇，生活型態亦跟隨轉變，戶外活動已是目前時下另一種生活型態之一，而活躍戶外生活必然帶動運動鞋、運動服及戶外背包等市場之蓬勃發展。

(b)研發團隊自行開發能力強，研發成果良好：

本公司之研發團隊均具豐富之研發經驗，除因應不同的客戶需求外，並且積極不斷的自行研發與創新，以期拉大與競爭同業間的差距。

(c)產品結構的多樣化，有利於滿足許多不同領域之需求與應用：

目前公司所生產之立體織物從細緻之運動服用料到較耐用運動鞋及床墊用料，可謂相當齊全，這不但有利於本公司有機會進入各種戶外運動用品之行列，更有助於市場風險之降低。

B.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專業人才養成不易，且人力成本上升：

國內現有的產品開發人才不足，主因是大部分投入電子、金融等行業，對於一般傳統製造業大多興致缺缺，再加上近年來各知名品牌對產品品質的要求甚嚴，且交貨日期又縮短，使得員工工作壓力大及工作時間長，以致人員流動性高，這對於原本先天就較不利的產業，可謂是雪上加霜。

因應對策：

- ①提供完整的教育訓練和成長環境，使每個人可依個人專長及特質發展其潛力。
- ②提供完善的福利制度，並設立相關員工分紅計畫及員工認股計畫，減少員工流動率及提高員工向心力。
- ③經營透明化，股票公開化，以強化公司形象，有效吸引人才。

(b)產品交期愈來愈短

隨著各大知名品牌極欲快速上架以搶攻市場先機，故不斷縮短產品開發時間與量產交貨期，此舉造成工廠運作上之困難度，也增加了許多營業成本。

因應對策：

- ①預估模式之建立，透過預估模式運作將未來之可能需求，不論是原料之需求、胚布安全庫存之設定或是染整交期之排定，都可獲得較積極性及時效性之控管，將有助於減緩交期縮短所帶來的衝擊。

②作業流程之簡化，充分利用經驗學習曲線，將過去長期累積起來的成功或失敗的經驗作一完整及詳細的分析，以利流程之改善及簡化，以提昇運作之效率，解決交期縮短所帶來的壓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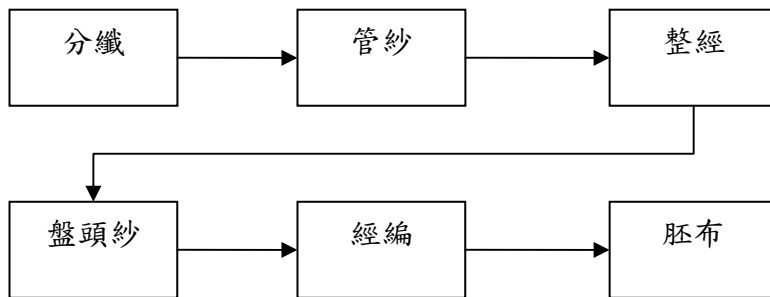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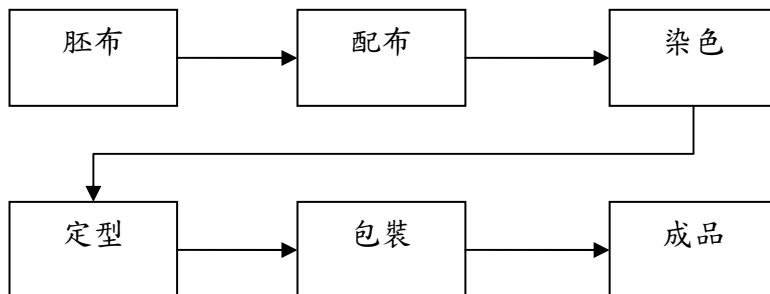
主要產品	應用領域
三層立體織物	運動鞋、運動服、汽車內裝(坐椅墊、車內頂)、女性內衣及肩墊、個人護具(安全帽、防碰撞護墊等等)、背包、床墊、手套、傢俱、帽子
單層織物	運動鞋、運動服、背包、洗衣袋、帽子

2.產製過程:

(1)織布製程流程圖



(2)印染整理製程流程圖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公司之主要原料為原紗，原料供應商大都為國內知名廠商，在該行業具有良好品質信譽且均與本公司往來多年，具有穩定之合作關係，故主要原料之供應情況相當穩定，本公司生產原料來源不虞匱乏。

原料名稱	供應廠商	供應狀況
原 紗	南亞等...	良 好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進(銷)貨金額與比例

1.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1 年				102 年				103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率 [%]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率 [%]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 前一季止進貨 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 之關係
1	A	90,290	27	無	A	111,391	32	無	A	25,777	37	無
2	B	72,880	22	無	B	105,213	30	無	B	14,487	21	無
3	C	37,736	11	無	D	38,412	11	無	D	8,071	11	無
	其他	127,912	40	無	其他	94,602	27	無	其他	21,798	31	無
	進貨淨額	328,818	100		進貨淨額	349,618	100		進貨淨額	70,133	100	

2.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1 年				102 年				103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 前一季止銷貨 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 之關係
1	A	257,255	25	無	A	259,915	22	無	A	69,223	21	無
2	B	103,111	10	無	C	126,798	11	無	D	32,559	10	無
3	其他	663,932	65	無	其他	807,662	67	無	其他	220,206	69	無
	銷貨淨額	1,024,298	100		銷貨淨額	1,194,375	100		銷貨淨額	321,988	100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噸;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生產量值 產品類別	101年度			102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三層網布(含單層網布)	3,508	2,962	619,914	4,608	3,685	711,054
其他	351	318	51,813	378	317	54,605
合計	3,859	3,280	671,727	4,986	4,002	765,659

註1:其他項目包括染整加工及盤頭紗、原物料之買賣部份。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噸;新台幣仟元

年度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101年度				102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三層網布(含單層網布)	1,446	529,287	1,132	464,960	1,495	564,290	1,458	590,799
其他	197	29,943	1	108	214	36,633	16	2,653
合計	1,643	559,230	1,133	465,068	1,709	600,923	1,474	593,452

註1:其他項目包括染整加工及盤頭紗、原物料之買賣部份。

三、從業員工

(一)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103年4月30日

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截至103年4月30日
員工 人數	生產人員	318	377	355
	管理人員	41	44	45
	研發人員	19	20	19
	銷售人員	58	63	60
	合計	436	504	479
平均年歲		30.8	31.0	32.1
平均服務年資		3.4	3.4	3.7
學歷 分布 比率	博 士	1.39	1.19	1.46
	碩 士	4.41	4.37	4.80
	大 專	38.98	37.70	37.58
	高 中	39.21	42.45	43.22
	高中以下	16.01	14.29	12.94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

年度 地區	102 年度	103 年度截至 4 月 30 日
賠償金額或處分情形	無	無
其他損失	無	無

(二)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不適用

五、勞資關係

本公司為協調勞資關係，促進勞資合作，提升工作效率，其有關勞動條件及員工權利，諸如僱用、工作時間、考勤、請假、獎懲、晉升、退休等，除遵照政府有關法令規定外，並經由勞資協商訂定本公司工作規則，且於每季召開勞資會議，聽取員工問題反映，尋求解決方案，因此勞資關係一向和諧。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為安定員工生活，使員工無後顧之憂，專心致力工作，公司依法辦理勞工保險及全民健保，提撥職工福利金及退休準備金，組織職工福利委員會及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統籌辦理職工福利及退休等業務。其相關福利措施如下：

1.員工福利措施、本公司依法令替員工辦理勞工保險及全民健康保險，本公司並設置職工福利委員會，除定期舉辦各項活動以紓解員工工作情緒外，另訂有各項員工福利措施：

- ①補助：員工婚喪喜慶及旅遊、社團活動及旅遊，均享有補助。
- ②獎金：發放年節禮品或獎金。
- ③不定期舉辦餐會及慶生會，以慰勞員工辛勞。

2.員工進修及訓練

本公司教育訓練主要分成新進人員訓練及專業職能訓練，新進人員訓練係為使新進員工了解公司概况及熟悉主要工作內容，專業職能訓練除專業訓練外，尚包含培養員工創新觀念及提升基本學能之非專業訓練。

3.退休制度及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訂有職工退休辦法，涵蓋所有正式任用員工。依該辦法規定，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其中所獲得之基數係依每位員工前十五年之服務，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二個基數，自第十六年起，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一個基數計算而得。在該退休辦法下，退休金給付全數由本

公司負擔。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原適用該辦法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其退休金之給付由本公司按月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本公司採確定給付退休辦法部份以資產負債表日為衡量日完成精算，其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份，於資產負債表認列最低退休金負債。並依證券主管機關之規定，依該公報之規定認列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等及過渡性淨資產與退休金損益依十八年採直線法攤銷之數。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按月依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二)本公司訂有職工獎懲辦法，用以規範員工相關行為之獎懲，保障員工工作權益及履行相關義務。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成立至今尚未有因勞資糾紛遭受損失，未來本公司仍將秉持著以往勞資和諧創造優良工作環境之經營理念，並擬定各項教育訓練計劃，使員工之學識、經驗隨著公司成長而精進。

(四)員工工作環境與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公司主要從事紡織及染整業，在秉持維護安全至上、永續經營的理念下，本公司所有組織控制下之人員將共同努力推動OHSAS 18001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建立符合安全衛生無虞的環境，做為員工工作環境與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1.本公司重大目標及管理方案彙總：

編號	目標	方案	現況說明	執行情形
1	持續環境改善	機車停車棚停車格規劃。	廠內道路重新鋪設柏油，而覆蓋原有之停車格，導致車輛擺放凌亂。	重新進行機車棚車位標線劃設，並統一車輛停放相關規定，及其公告，已達車輛整齊擺放目的。

2.後續對環境及職業安全衛生促進活動：

(1) 符合法規要求：

遵守職業安全衛生法規中目前符合適用的法令規章，及本公司需遵守的其他要求事項，以提供員工一個安全的工作環境。

(2) 尊重生命：

各級主管及全體員工有責任確保其管轄範圍內設備、人員之安全與衛生，以降低包括承攬商、供應商、契約工、臨時工以及外包等人員受傷、火災、感電、墜落、交通事故、財產損失等風險，以達成「零災害、零事故、零污染」目標，並建立完善的健康檢查制度，促進健康管理與員工福利。

(3) 持續推動職業安全衛生政策：

持續推動改善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與績效活動，預防傷害與疾病，降低本公司全體員工的職業傷害及財產損失，並加強承攬商之管理，致力避免因承攬作業引起的危害。

(4) 落實教育訓練推動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相關訓練及活動，使本公司全體員工認知職業安全衛生政策及各自應負之責任，本政策將向大眾公開並定期審查以確保其適用性。

(五)公司基於企業長期發展的願景，訂定員工服務原則

- 1.勞工應忠勤職守，遵守公司合於理法之規章，服從各級主管人員之合理指揮。
- 2.勞工對內應認真工作、愛惜公物、減少損耗、提高品質、增加生產，對外絕對保守業務、技術或職務上之機密。
- 3.勞工對於職務及公事，均應循級而上，不得越級呈報，但緊急或特殊狀況不在此限。
- 4.本公司勞工除經辦公司有關業務外，對外不得擅用公司名義行使；並不得再外兼任有妨害本公司業務或從事與本公司相同之業務。
- 5.勞工於工作時間內，未經請准不得接見親友或擅離工作崗位。但確有重要事故時，得在指定地點會客。
- 6.勞工不得攜帶槍砲、彈藥、兇器、易燃物或易爆物進入工作場所。
- 7.勞工未經核准不得擅將公物攜出工作場所。

(六)員工進修及訓練

102年訓練項目	班次數	總人次	總時數	總費用
新進人員訓練	79	104	1248	0
主管才能訓練	9	15	58	7,700
專業職能訓練	30	77	306	134,400
總計	118	196	1612	142,100

六、重要契約

目前仍有效存續及最近一年度到期之供銷契約、技術合作契約，工程契約、長期借款契約及其他足以影響投資人權益之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長期借款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	96.08.09~111.08.09	長期擔保借款合同	無
長期借款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	98.04.01~113.04.01	長期擔保借款合同	無
長期借款	台灣銀行	100.09.26~115.09.25	長期擔保借款合同	無
長期借款	玉山商業銀行	101.01.09~106.01.09	長期擔保借款合同	無
長期借款	玉山商業銀行	101.08.28~106.08.28	長期擔保借款合同	無
長期借款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	101.09.28~106.09.28	長期擔保借款合同	無
長期借款	玉山商業銀行	101.12.19~106.12.19	長期擔保借款合同	無
長期借款	土地銀行	101.12.25~110.12.25	長期擔保借款合同	無
長期借款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	102.09.25~109.09.15	長期擔保借款合同	無
長期借款	台灣銀行	102.12.16~117.12.16	長期擔保借款合同	無
長期借款	台灣銀行	102.12.16~109.12.16	長期擔保借款合同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

(1)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03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1)
		101年	102年			
流動資產		498,731	540,938			551,01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69,374	1,266,219			1,276,787
無形資產		8,042	7,664			7,186
其他資產(註2)		139,052	40,581			41,144
資產總額		1,715,199	1,855,402			1,876,134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50,096	251,330			255,793
	分配後	273,143	註2			無
非流動負債		435,138	402,712			367,279
負債總額	分配前	685,234	654,042			623,072
	分配後	708,281	註2			無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029,965	1,201,360			1,253,062
股本		640,200	693,978			693,978
資本公積		42,859	42,859			42,859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46,943	464,366			515,922
	分配後	270,118	註2			無
其他權益		(37)	157			303
庫藏股票		0	0			0
非控制權益		0	0			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029,965	1,201,360			1,253,062
	分配後	1,006,918	註2			無

註1：截至103年第一季係採用國際會計準則，財務資料業經張字信會計師、陳君滿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02年度盈餘分配案待提請103年股東會通過。

(2) 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 年 度 截 至 103 年 3 月 31 日 財 務 資 料 (註 1)
	101 年	102 年	年	年	年	
營 業 收 入	1,024,298	1,194,375				321,988
營 業 毛 利	382,749	424,888				111,531
營 業 損 益	176,463	228,616				56,51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665)	5,447				3,124
稅 前 淨 利	170,798	234,063				59,639
繼續營業單位 本 期 淨 利	146,509	195,651				51,556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本期淨利(損)	146,509	195,651				51,55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2,337)	(1,209)				14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44,172	194,442				51,702
淨利歸屬於 母 公 司 業 主	146,509	195,651				51,556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 益	0	0				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144,172	194,442				51,70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0	0				0
每 股 盈 餘	2.29	2.82				0.74

註 1：截至 103 年第一季係採用國際會計準則，財務資料業經張字信會計師、陳君滿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資料-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1) 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1)			
	98年度	99年度	100年度	101年度
流動資產	373,672	434,050	395,184	516,605
基金及投資	5,061	5,509	5,916	11,598
固定資產	634,232	685,038	854,333	1,181,494
無形資產	2,703	2,833	2,677	8,042
其他資產	89,290	81,919	82,145	3,466
資產總額	1,104,958	1,209,349	1,340,255	1,721,205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34,537	149,739	275,070
	分配後	144,456	166,965	286,129
長期負債	225,052	197,665	163,346	428,511
其他負債	4,332	4,843	4,442	4,192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63,921	352,247	442,858
	分配後	373,840	373,840	453,917
股本	551,057	574,201	614,395	640,200
資本公積	42,859	42,859	42,859	42,859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47,063	240,235	240,195
	分配後	114,000	182,815	203,331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200	226	172	154
累積換算調整數	(142)	(419)	(224)	(415)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0	0	0	0
股東權益 總額	分配前	741,037	857,102	897,397
	分配後	731,118	835,509	886,338

註1：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2) 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營業收入	530,849	704,383	619,027	1,024,298	
營業毛利	212,205	301,810	210,822	382,623	
營業損益	97,428	173,826	71,728	176,225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2,511	5,460	10,655	10,086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4,209	23,484	10,715	15,751	
繼續營業部門 稅前損益	85,730	155,802	71,668	170,560	
繼續營業部門 損益	85,730	155,802	71,668	170,560	
停業部門損益	0	0	0	0	
非常損益	0	0	0	0	
會計原則變動 之累積影響數	0	0	0	0	
本期損益	64,452	126,235	57,380	146,271	
每股盈餘 (元)	追溯調整前	1.17	2.20	0.93	2.28
	追溯調整後	1.12	2.05	0.90	2.11

註1：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註)	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98 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郭士華會計師、于紀隆會計師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99 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郭士華會計師、張字信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
100 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郭士華會計師、張字信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
101 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郭士華會計師、張字信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
102 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字信會計師、陳君滿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

三、最近五年度財務比率分析

(一)最近五年度財務比率分析

(1) 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 (註3)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03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1)	
		101年	102年	年	年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9.95	35.25				33.2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37.01	126.68				126.91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99.42	215.23				215.42	
	速動比率	116.06	122.47				136.63	
	利息保障倍數	18.80	24.92				26.65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6.08	5.67				5.33	
	平均收現日數	60.03	64.37				68.48	
	存貨週轉率(次)	3.27	3.56				3.96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3.59	20.03				22.47	
	平均銷貨日數	111.62	102.52				92.1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11	1.02				1.01	
	總資產週轉率(次)	0.67	0.67				0.69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0.12	11.42				11.48	
	權益報酬率(%)	15.21	17.54				16.8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0.28	0.33				0.08
		稅前純益	0.27	0.34				0.09
	純益率(%)	14.30	16.38				16.01	
每股盈餘(元)	2.29	2.82				0.74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67.34	85.61				無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69.52	74.97				無	
	現金再投資比率(%)	7.79	8.56				無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35	1.39				無	
	財務槓桿度	1.06	1.04				無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利息保障倍數：增加32.55%，係因為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102年較101年增加77,388仟元。

應付款項週轉率：增加47.39%，因應營業規模逐漸擴大，為確保原物料供應無虞，部份原物料採購採先付款後進貨模式，致102年的平均應付帳款較101年低，使應付款項週轉率增加。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增加25.93%，102年營業費用控制得當，致102年獲利增加幅度大於實收資本增加幅度。

每股盈餘：增加23.14%，同上。

現金流量比率：增加27.13%，主要為102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較101年增加46,748仟元所致。

註1：截至103年第一季係採用國際會計準則，財務資料業經張宇信會計師、陳君滿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註5)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6)。

(2)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註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7：外國公司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則改以占淨值比率計算之。

(2) 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年 度 (註 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分析項目 (註 2)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2.94	29.13	33.04	40.0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52.32	153.97	124.16	123.65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277.75	289.87	143.67	201.72	
	速動比率	209.65	178.12	69.64	120.31	
	利息保障倍數	20.76	33.88	26.87	18.78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4.79	5.22	4.30	6.08	
	平均收現日數	76	69.92	84.88	60.03	
	存貨週轉率 (次)	3.72	3.3	2.38	3.27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19.69	20.86	10.96	13.59	
	平均銷貨日數	98	110.6	153.36	111.62	
	固定資產週轉率 (次)	0.84	1.03	0.72	0.87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48	0.58	0.46	0.6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6.53	11.2	4.68	10.08	
	股東權益報酬率 (%)	8.99	15.8	6.54	15.16	
	占實收資本 比率 (%)	營業利益	17.68	30.27	11.67	27.53
		稅前純益	15.56	27.13	11.66	26.64
	純益率 (%)	12.14	17.92	9.27	14.28	
	每股盈餘 (元)	1.17	2.20	0.93	2.28	
	每股盈餘 (元) (註 2)	1.12	2.05	0.90	2.1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61.33	73.23	30.61	69.3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78.92	71.23	63.71	53.98	
	現金再投資比率 (%)	7.18	6.62	4.31	8.29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61	1.93	1.25	1.35	
	財務槓桿度	1.04	1.02	1.04	1.06	

註 1：以上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每股盈餘就已發行之普通股股數按加權平均法計算，其因盈餘或資本公積轉作資本而增加之股數。則追溯調整計算。

註 3：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 (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 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

款項(包括應收帳款、應收關係人款項(屬應收帳款、票據部份)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二) 本公司之關鍵績效指標

1. 財務指標

意義：企業財務結構與償債能力之最適化及銀行融資合約限制之控管。

比率	公式	目標 KPI	101 年度	102 年度
(1) 負債比率	負債 / 資產總額(%)	≤35%	40.02%	35.25%
(2) 流動比率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00%	201.72%	215.23%
(3) 利息保障倍數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倍)	≥20	18.78	24.92

2. 績效指標

意義：人員與費用之控管效益與利潤之創造。

比率	公式	目標 KPI	101 年度	102 年度
(1) 生產力效益指標	營收 / 年底實際員工數 (萬元)	>180	238	237
(2) 研發效益指標	營收 / 研發費(倍)	>20	21.08	32.65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請參詳第 64 頁。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1. 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詳第 65 頁至第 110 頁。

2. 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詳第 111 頁至第 165 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102 年 Time Leader Investments Ltd. 與 Occupation North Trading Co., Ltd. 之合計總資產及合計營業收入僅分別佔本公司各該項金額之 0.60% 及 0.17%，故基於重大性原則未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六、公司及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本公司 102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關係企業並未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未對公司財務狀況產生不良影響。

七、其他財務補充資訊：

(一) 本公司資產負債評價科目提列政策：

項次	資產負債評價科目	評估依據	評估基礎
1	備抵呆帳	帳齡分析法	A.未逾期帳款者，提列比率 0%
			B.未收帳款逾 30-90 天，提列比率 0%
			C.未收帳款逾 90 天以上，提列比率 100%
			D.確定無法收回者，提列比率 100%
2	折舊	直線法	A.房屋及建築：3~50 年
			B.機器設備：5~10 年
			C.運輸設備：1~5 年
			D.其他設備：2~10 年
3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	A.採逐項比較法
			B.成本係採加權平均法計算
			C.淨變現價值則以資產負債表日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費用為計算基礎。
			D.成本與淨變現價值的差額提列為跌價損失

(二) 公司人員取得主管機關指明之相關證照情形：

- (1)國際內部稽核師證照：0 人
- (2)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能力測驗：0 人
- (3)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師：0 人
- (4)中華民國會計師：0 人

(三) 已於財報揭露國內會計原則針對國際會計準則所作的調整項目：

(1)放款及應收款評估減損：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依該號公報規定，帳列原始產生之應收款應適用該公報放款及應收款之認列、續後評價及減損等規定，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本期淨利及每股盈餘並無重大影響。

(2)營運部門資訊揭露：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依該號公報規定，企業應揭露有助於財務報表使用者評估企業所從事經營活動與所處經濟環境之性質及財務影響之資訊。本公司以內部提供予營運決策者之資訊為基礎，以決定與表達營運部門。該號公報亦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前述會計原則變動對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不產生損益之影響。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102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任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經本監察人查核竣事，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 致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三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陳俊合

陳俊合

監察人：黃鴻隆

黃鴻隆

監察人：陳阿全

陳阿全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三 年 三 月 二 十 一 日

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標準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信字
陳在滿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 0940100754 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 18311 號
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二十一日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102.12.31		101.12.31		101.1.1			102.12.31		101.12.31		101.1.1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銀行存款(附註六(一))	\$ 68,314	4	81,332	5	24,476	2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八)及八)	\$ 20,000	1	15,000	1	35,000	3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481	-	482	-	500	-	2150 應付票據	12,824	1	21,125	1	31,414	2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三))	15,956	1	20,251	1	18,731	1	2170 應付帳款	23,120	1	19,764	2	22,126	2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	215,658	12	169,215	10	128,921	10	2200 其他應付款	79,887	4	74,041	4	52,433	4
1310 存貨(附註六(四))	227,682	12	204,332	12	188,395	14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30,852	2	40,509	2	21,903	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2,847	1	23,119	1	27,087	2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762	-	2,747	-	7,588	-
流動資產合計	540,938	30	498,731	29	388,110	29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六(九))	82,885	5	76,910	5	107,200	8
非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合計	251,330	14	250,096	15	277,664	21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1,160	-	2,660	-	2,660	-	非流動負債：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五))	10,367	1	-	-	-	-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九)及八)	394,850	21	428,511	25	163,346	1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六)及八)	1,266,219	68	1,069,374	63	772,327	58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294	-	-	-	-	-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七))	7,664	-	8,042	-	2,677	-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六(十))	7,568	-	6,627	-	4,987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一))	18,467	1	20,466	1	12,194	1	非流動負債合計	402,712	21	435,138	25	168,333	12
1915 預付設備款	7,738	-	112,661	7	162,338	12	負債總計	654,042	35	685,234	40	445,997	33
1920 存出保證金	2,349	-	2,765	-	2,043	-	權益(附註六(十二))						
1984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八)	500	-	500	-	500	-	3100 股本	693,978	38	640,200	37	614,395	46
非流動資產合計	1,314,464	70	1,216,468	71	954,739	71	3200 資本公積	42,859	2	42,859	3	42,859	3
							3300 保留盈餘	464,366	25	346,943	20	239,426	18
							3400 其他權益	157	-	(37)	-	172	-
							權益總計	1,201,360	65	1,029,965	60	896,852	67
資產總計	\$ 1,855,402	100	1,715,199	100	1,342,849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855,402	100	1,715,199	100	1,342,849	100

董事長：洪文耀



經理人：羅國華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郭憲璋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2年度		101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四))	1,194,375	100	1,024,298	100
5000 營業成本	769,487	64	641,549	63
營業毛利	424,888	36	382,749	37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87,556	7	92,210	9
6200 管理費用	72,136	6	65,503	6
6310 研究費用	36,580	3	48,573	5
	196,272	16	206,286	20
營業淨利	228,616	20	176,463	17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十五))	7,416	1	10,418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十五))	8,818	-	(6,486)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十五))	(9,785)	(1)	(9,597)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附註六(五))	(1,002)	-	-	-
	5,447	-	(5,665)	-
790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234,063	20	170,798	17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一))	38,412	3	24,289	2
8200 本期淨利	195,651	17	146,509	15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235	-	(230)	-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1)	-	(18)	-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附註六(十))	(1,403)	-	(2,128)	-
8399 減：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一))	40	-	(39)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209)	-	(2,337)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94,442	17	144,172	15
基本每股盈餘(元)(附註六(十三))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2.82	\$	2.29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2.80	\$	2.27

董事長：洪文耀



(請詳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羅國華



會計主管：郭憲璋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計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	權益總計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614,395	42,859	72,936	194	166,296	239,426	-	172	896,852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5,738	-	(5,738)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1,059)	(11,059)	-	-	(11,059)
股東紅利轉增資	25,805	-	-	-	(25,805)	(25,805)	-	-	-
	640,200	42,859	78,674	194	123,694	202,562	-	172	885,793
本期淨利	-	-	-	-	146,509	146,509	-	-	146,50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異動	-	-	-	-	(2,128)	(2,128)	(191)	(18)	(2,33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44,381	144,381	(191)	(18)	144,172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640,200	42,859	78,674	194	268,075	346,943	(191)	154	1,029,965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 640,200	42,859	78,674	194	268,075	346,943	(191)	154	1,029,965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4,627	-	(14,627)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68	(68)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23,047)	(23,047)	-	-	(23,047)
股東紅利轉增資	53,778	-	-	-	(53,778)	(53,778)	-	-	-
	693,978	42,859	93,301	262	176,555	270,118	(191)	154	1,006,918
本期淨利	-	-	-	-	195,651	195,651	-	-	195,65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異動	-	-	-	-	(1,403)	(1,403)	195	(1)	(1,20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94,248	194,248	195	(1)	194,442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693,978	42,859	93,301	262	370,803	464,366	4	153	1,201,360

董事長：洪文耀



(請詳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羅國華



會計主管：郭憲璋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2年度	10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34,063	170,798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86,812	60,572
攤銷費用	1,918	1,458
提列呆帳損失	1,727	-
利息費用	9,785	9,594
利息收入	(52)	(52)
股利收入	(7)	(18)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	1,002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20	-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01,205	71,55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4,295	(1,520)
應收帳款	(48,170)	(40,294)
存貨	(23,350)	(15,937)
其他流動資產	403	3,90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66,822)	(53,84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8,301)	(10,289)
應付帳款	3,356	(2,362)
其他流動負債	(985)	(4,842)
其他應付款	8,612	21,295
應計退休金負債	(462)	(48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2,220	3,31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64,602)	(50,535)
調整項目合計	36,603	21,01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70,666	191,817
收取之利息	52	52
收取之股利	7	18
支付之利息	(9,752)	(9,563)
支付之所得稅	(45,816)	(13,91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15,157	168,40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8,753)	(87,133)
存出保證金	416	(722)
取得無形資產	(1,200)	(6,757)
預付設備款增加	(103,125)	(220,55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82,662)	(315,16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5,000	(20,000)
舉借長期借款	225,000	317,000
償還長期借款	(252,686)	(82,125)
發放現金股利	(23,047)	(11,059)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5,733)	203,816
匯率變動之影響	220	(20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異動數	(13,018)	56,85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1,332	24,47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68,314	81,332

(請詳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洪文耀



經理人：羅國華



會計主管：郭憲璋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原名為利冠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八十六年九月二十六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目前公司登記之地址為雲林縣斗六市斗工十二路5號。民國九十年間合併原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後更名為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布疋、成衣和服飾品批發零售、紡紗、織布及印染整理等業務，請詳附註十六。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十六日起改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二十一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尚未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稱理事會)於民國九十八年十一月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生效日為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理事會於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將準則生效日延後至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復於民國一〇二年十一月宣布刪除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為強制生效日之規定，以使財務報表編製者能有更充足之時間轉換至新規定，且尚未決定新生效日)。該準則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惟企業不得提前採用，應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金融工具」二〇〇九年版本之規定，且截至報導日止尚未公布生效日。若合併公司開始適用該準則，預期將會改變對個體財務報告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衡量。

(二)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經理事會新發布及修訂且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惟截至報導日止尚未經金管會認可及公布生效日之準則及解釋：

發布日	新發布或條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及可能影響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2011.5.12 2012.6.28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2011.5.12發布一系列與合併、關聯企業及合資投資相關之新準則及修正條文，新準則提供單一控制模式以判斷及分析是否對被投資者(包括特殊目的個體)具控制能力。惟合併程序仍維持原規定及作法。另將聯合協議分為聯合營運(整合原聯合控制資產及聯合控制營運之概念)及合資(類似原聯合控制個體)，並刪除比例合併法。 	2013.1.1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發布日	新發布或條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及可能影響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2011.5.1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單獨財務報表」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2012.6.28發布修訂條文闡明該等準則之過渡規定 • 若採用上述規定，可能會改變對部分被投資公司是否具控制之判斷，且預期將增加對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權益之揭露資訊。 該準則將取代其他準則對金融及非金融項目公允價值衡量之規範，以整合為單一準則。合併公司可能須進一步分析，若採用前述規定，對哪些資產或負債之衡量將造成影響。另此修正亦可能增加公允價值之揭露資訊。	2013.1.1
2011.6.16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之修正	應分別表達可重分類至損益及不可重分類至損益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若採用前述規定，將改變綜合損益表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7.1
2011.6.16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之修正	主要係刪除緩衝區法，取消現行準則允許企業將所有確定福利義務及計畫資產變動立即認列於損益之選擇，另規定前期服務成本不再攤銷而應立即認列於損益。若採用前述規定，將改變應計退休金負債及精算損益之衡量及表達。	2013.1.1
2013.11.21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之修正	2011 生效之修正版本規定所有與服務有關且明定於計畫正式條款之員工提撥應歸屬於各服務期間作為負給付。本修正條文允許（但未要求）符合特定條件者，得於服務提供期間將該提撥作為服務成本之減少。若採用上述規定，不影響本公司服務成本之提撥	2015.6.30， 得提前適用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發布日	新發布或條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及可能影響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2013.12.1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股份基礎給付」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8號「營運部門」之修正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發布「2010-2012及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主要修正： • 釐清股份基礎給付「既得條件」(包括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之定義 • 釐清企業合併或有對價之分類及衡量 • 明訂應揭露管理階層於適用彙總條件時所作之判斷 • 釐清以淨額基礎衡量公允價值金融工具合約之範圍 	2014.7.1，得 提前適用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及為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目的所編製之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初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資產負債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首份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之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且已適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合併公司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說明，請詳附註十七。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2) 確定福利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加計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與未認列精算損失，減除未認列精算利益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

自取得子公司控制力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不再具有控制力之日為止。歸屬於子公司非控制權益之損益應歸屬於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用，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均已消除。

2.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2.12.31	101.12.31	101.1.1
本公司	Time Leader Investments Ltd.	投資控股	100%	100%	100%
本公司	Occupation North Trading Co., Ltd.	投資控股	100%	100%	100%

(四)外幣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非貨幣性之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或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 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 合併公司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原始到期日在一年以內之定期存款，係為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可隨時轉換為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故列報於現金及約當現金。

(七)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合併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1. 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放款及應收款。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除減損損失、按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股利收入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此類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投資，則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2)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 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此外，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其成本時，亦屬客觀之減損證據。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群組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群組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相似資產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該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與損失金額將重分類為損益。

當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時，若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連結至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投資於減損迴轉日之帳面金額不得大於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原先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迴轉並認列為損益。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其他權益項目之項下。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若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損益。

應收帳款之呆帳損失及迴升係列報於管理費用。應收帳款以外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及迴升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當非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合併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2.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與金融負債相關之利息及損失或利益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金融負債於轉換時重分類為權益，其轉換不產生損益。

(2) 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長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3) 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4)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九)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力但未達控制能力者。合併公司共同持有被投資公司百分之二十至百分之五十之表決權時，即假設具有重大影響力。

在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合併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力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力之日止，於進行與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合併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已在合併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之權益範圍內予以消除。未實現損失之消除方法與未實現利益相同，但僅限於未有減損證據之情況下所產生。

當合併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此外，成本亦包含因外幣計價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購。為整合相關設備功能而購入之軟體亦資本化為該設備之一部分。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3. 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各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1) 房屋及建築物：3~50 年
- (2) 機器設備：5~10 年
- (3) 運輸設備：1~5 年
- (4) 辦公及其他設備：2~10 年
- (5) 房屋及建築重大組成項目及其耐用年限如下：

<u>組成項目</u>	<u>耐用年限</u>
房屋及建築：	
主建物/廠房	35~50 年
給水工程	15 年
排水工程	15 年
其他	3~10 年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於每個財務年度結束日加以檢視，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十一) 租 賃

其他租賃係屬營業租賃，該等租賃資產未認列於合併公司之資產負債表。

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或有租賃給付於租賃調整確定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二) 無形資產

1. 其他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取得其他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

2. 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的未來經濟效益時，方可將其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攤銷

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金額為可攤銷金額。

除商譽及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外，無形資產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依下列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電腦軟體成本：3~5年

每年至少於財務年度結束日時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員工福利產生之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合併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四)收入認列

正常活動中銷售商品所產生之收入，係考量退回、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收入係俟具說服力之證據存在(通常為已簽訂銷售協議)、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買方、價款很有可能收回、相關成本與可能之商品退回能可靠估計、不持續參與商品之管理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加以認列。若折扣很有可能發生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則於銷售認列時予以認列作為收入之減項。

風險及報酬移轉之時點係視銷售合約個別條款而定。外銷交易主要採起運點交貨，風險及報酬係於港口將貨品運裝上船時移轉予買方；對於內銷交易，風險及報酬則通常於商品送達客戶倉庫驗收時移轉。

(十五)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合併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各項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合併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財務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任何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合併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合併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以直線法於福利之平均既得期間認列為損益。如福利立即既得，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轉換日，所有精算損益皆認列於保留盈餘。合併公司所有確定福利計畫續後產生之精算損益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3.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1. 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2. 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商譽之原始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1)同一納稅主體；或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十七)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合併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尚未經股東會決議得以股票發放之員工分紅。

(十八)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部其它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經營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認列。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現金及零用金	\$ 938	737	714
支票及活期存款	67,376	80,595	23,762
現金及銀行存款	<u>\$ 68,314</u>	<u>81,332</u>	<u>24,476</u>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四)。

(二)金融資產

明細如下：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160	2,660	2,66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481	482	500
	<u>\$ 1,641</u>	<u>3,142</u>	<u>3,160</u>

合併公司已於附註六(十六)揭露與金融工具相關之信用、貨幣及利率暴險。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及一月一日，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為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情形。

(三)應收票據及帳款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應收票據	<u>\$ 15,956</u>	<u>20,251</u>	<u>18,731</u>
應收帳款	\$ 219,957	171,787	131,493
其他應收款	-	49	-
減：備抵減損損失	(4,299)	(2,572)	(2,572)
	<u>\$ 215,658</u>	<u>169,264</u>	<u>128,921</u>

合併公司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逾期 60 天以下	\$ 45,801	15,629	44,299
逾期 61~90 天	7,330	1,581	3,016
逾期 91~180 天	-	3,121	1,867
	<u>\$ 53,131</u>	<u>20,331</u>	<u>49,182</u>

備抵減損損失主要係因經濟環境所致，預期部分客戶將無法償還未付餘額。基於歷史之付款行為以及廣泛分析標的客戶之信用評等，本公司相信已逾期未提列減損損失之應收帳款仍可收回。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備抵減損損失變動如下：

	102 年度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572
認列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2,857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1,130)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4,299

	101 年度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即 12 月 31 日餘額)	\$ 2,572

備抵呆帳其中以個別評估所認列之減損為應收帳款帳面金額與預期清算回收金額現值之差額。合併公司對該等餘額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公司之應收帳款並未提供作為借款及融資額度之擔保。

(四)存 貨

	102.12.31	101.12.31	101.1.1
原料	\$ 43,716	57,929	67,012
減：備抵跌價損失	(12,844)	(10,206)	(5,430)
	30,872	47,723	61,582
在製品	159,196	126,565	114,024
減：備抵跌價損失	(56,492)	(40,903)	(28,709)
	102,704	85,662	85,315
製成品	131,099	121,754	77,699
減：備抵跌價損失	(36,993)	(50,807)	(36,201)
	94,106	70,947	41,498
	\$ 227,682	204,332	188,395

存貨相關損失及(利益)之明細如下：

	102 年度	101 年度
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 4,413	31,575
盤(盈)虧	1,246	1,565
下腳收入	(4,329)	(3,883)
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3,695	4,296
列入營業成本	\$ 5,025	33,553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做質押擔保之情形。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關聯企業	<u>\$ 10,367</u>	<u>-</u>	<u>-</u>

1.關聯企業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所投資之關聯企業未具有公開報價。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所享有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彙總如下：

	<u>102 年度</u>	<u>101 年度</u>
合併公司所享有關聯企業本期淨損之份額	<u>\$ 1,002</u>	<u>-</u>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其財務資訊彙總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並未依合併公司持有之所有權比例作調整：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總資產	<u>\$ 62,763</u>	<u>-</u>	<u>-</u>
總負債	<u>12,611</u>	<u>-</u>	<u>-</u>
	<u>\$ 50,152</u>	<u>-</u>	<u>-</u>

	<u>102 年度</u>	<u>101 年度</u>
本期淨損	<u>\$ (2,663)</u>	<u>-</u>

合併公司並無任何與其他投資者共同承擔關聯企業之或有負債，或對關聯企業之負債負有個別責任而產生之或有負債。

3.擔保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未有提供作為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情形。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及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及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總 計
成本：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18,669	296,102	802,809	9,057	35,191	61,205	1,623,033
增 添	-	267	2,835	-	769	72,083	75,954
處 分	-	-	(19)	-	(4)	-	(23)
重 分 類	-	-	185,784	2,983	1,721	17,220	207,708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17	26	-	43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418,669	296,369	991,409	12,057	37,703	150,508	1,906,715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18,669	241,518	515,955	8,835	33,003	48,157	1,266,137
增 添	-	346	16,753	250	2,236	67,830	87,415
處 分	-	(676)	-	-	(5)	-	(681)
重 分 類	-	54,914	270,101	-	-	(54,782)	270,233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28)	(43)	-	(71)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418,669	296,102	802,809	9,057	35,191	61,205	1,623,033
折舊：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87,831	430,522	7,319	27,987	-	553,659
本年度折舊	-	11,388	71,642	620	3,162	-	86,812
處 分	-	-	(3)	-	-	-	(3)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8	20	-	28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99,219	502,161	7,947	31,169	-	640,496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78,366	383,611	6,649	25,184	-	493,810
本年度折舊	-	10,141	46,916	681	2,834	-	60,572
處 分	-	(676)	(5)	-	-	-	(681)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11)	(31)	-	(42)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87,831	430,522	7,319	27,987	-	553,659
帳面價值：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 418,669	197,150	489,248	4,110	6,534	150,508	1,266,219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	\$ 418,669	208,271	372,287	1,738	7,204	61,205	1,069,374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	\$ 418,669	163,152	132,344	2,186	7,819	48,157	772,327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已作為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無形資產之成本及攤銷明細如下：

	電腦軟體
成本：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6,161
單獨取得	1,200
重分類	340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7,701</u>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9,404
單獨取得	6,757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6,161</u>
攤銷：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8,119
本期攤銷	1,918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0,037</u>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727
本期攤銷	1,392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8,119</u>
帳面價值：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u>\$ 7,664</u>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	<u>\$ 8,042</u>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	<u>\$ 2,677</u>

1.認列之攤銷

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列報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下列項目：

	102 年度	101 年度
營業成本	\$ 89	-
營業費用	1,829	1,392
	<u>\$ 1,918</u>	<u>1,392</u>

2.擔保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公司之無形資產均未提供作為借款及融資額度之擔保。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短期借款

合併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無擔保銀行借款	\$ 20,000	15,000	-
擔保銀行借款	-	-	35,000
	\$ 20,000	15,000	35,000
尚未使用額度	\$ 185,000	30,000	-
利率區間	1.78%	1.78%~2.05%	1.975%~1.995%

合併公司以土地及廠房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九)長期借款

合併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102.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額
擔保銀行借款	台幣	0.565%~1.980%	104~113年	\$ 462,735
無擔保銀行借款	台幣	1.950%	104年	15,000
減：一年到期部分				(82,885)
合計				\$ 394,850
尚未使用額度				\$ 378,000
101.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額
擔保銀行借款	台幣	0.565%~1.980%	105~113年	\$ 505,421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76,910)
合計				\$ 428,511
尚未使用額度				\$ 130,000
101.1.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額
擔保銀行借款	台幣	0.345%~2.405%	101~113年	\$ 270,546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107,200)
合計				\$ 163,346
尚未使用額度				\$ -

1. 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已提撥義務現值	\$ 17,194	17,709	15,211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9,626)	(11,082)	(10,224)
已認列之確定福利義務負債	\$ 7,568	6,627	4,987

合併公司之員工於過去所提供服務估列帶薪假負債，依公司政策僅至當年度使用，不累積至未來年度，故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一年一月一日無估列負債。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合併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以下簡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合併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9,522仟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一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02 年度	101 年度
1 月 1 日確定福利義務	\$ 17,709	15,211
計畫支付之福利	(2,288)	-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485	441
精算損(益)	1,288	2,057
12 月 31 日確定福利義務	\$ 17,194	17,709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2 年度	101 年度
1 月 1 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1,082	10,224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759	756
已支付金額	(2,288)	-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188	173
精算(損)益	(115)	(71)
12 月 31 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9,626	11,082

(4) 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認列為損益之費用如下：

	102 年度	101 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201	189
利息成本	284	252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188)	(173)
	\$ 297	268
營業成本	221	206
推銷費用	40	38
管理費用	25	16
研究發展費用	11	8
	\$ 297	268
計畫資產實際報酬	\$ 73	102

(5) 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如下：

	102 年度	101 年度
1 月 1 日累積餘額	\$ (2,128)	-
本期認列	(1,403)	(2,128)
12 月 31 日累積餘額	\$ (3,531)	(2,128)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6) 精算假設

合併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所使用之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102 年度	101 年度
折現率	1.67%	1.64%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1.67%	1.64%
未來薪資增加	1.50%	1.50%

預期長期資產報酬率係以整體投資組合為基礎，而非加總個別資產類別之報酬。此一報酬率純粹以歷史報酬率為基礎，不作調整。

(7) 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

	102.12.31	101.12.31	101.1.1
確定福利計畫之現值	\$ 17,194	17,709	15,212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9,626)	(11,082)	(10,225)
確定福利義務淨負債(資產)	\$ 7,568	6,627	4,987
確定福利計畫現值金額之經驗調整	\$ (1,288)	(2,057)	-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金額之經驗調整	\$ (115)	(71)	-

合併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二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740仟元。

2.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 8,512 仟元及 7,133 仟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十一)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2 年度	101 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 30,684	31,030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2,253	(8,233)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5,475	1,492
所得稅費用	\$ 38,412	24,289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102 年度	101 年度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 40	(39)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02 年度	101 年度
稅前淨利	\$ 234,063	170,798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39,791	29,036
股利收入	(1)	(3)
依稅法規定調整項目之稅負影響數	(68)	138
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失之稅額影響數	170	-
免稅所得	(6,955)	(6,374)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5,475	1,492
合 計	\$ 38,412	24,289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備抵呆帳 超限	存貨跌價及 呆滯損失	其他	合計
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98	17,326	2,842	20,466
貸記損益表	48	-	-	48
已實現兌換利益	-	-	(70)	(70)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益	-	750	-	750
已實現暫估應付費用	-	-	(2,687)	(2,687)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	-	(40)	(40)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 346	18,076	45	18,467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備抵呆帳 超限	存貨跌價及 呆滯損失	其他	合計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98	11,958	(62)	12,194
未實現兌換利益	-	-	178	178
未實現暫估應付費用	-	-	2,687	2,687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益	-	5,368	-	5,368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	-	39	39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98</u>	<u>17,326</u>	<u>2,842</u>	<u>20,466</u>

	其他
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未實現兌換利益	<u>(294)</u>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u>\$ (294)</u>

3.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〇年度。

4.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屬民國八十六年度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 61	61	61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u>370,742</u>	<u>268,014</u>	<u>166,235</u>
	<u>\$ 370,803</u>	<u>268,075</u>	<u>166,296</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65,349</u>	<u>43,825</u>	<u>41,951</u>

	102 年度(預計)	101 年度(實際)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23.13%</u>	<u>26.57%</u>

前述兩稅合一相關資訊係依據財政部民國一〇二年十月十七日台財稅第 10204562810 號函規定處理之金額。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均為800,000仟元，每股面額10元，分別為80,000仟股。前述額定股本總額皆為普通股，已發行股份分別為69,398仟股、64,020仟股及61,439仟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已收取。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

(以仟股表達)	普 通 股	
	102 年度	101 年度
1 月 1 日期初餘額	\$ 64,020	61,439
股東紅利轉增資	5,378	2,581
12 月 31 日期末餘額	<u>69,398</u>	<u>64,020</u>

1. 普通股之發行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九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以股東紅利25,805仟元增資發行新股2,581仟股，每股面額10元，並以民國一〇一年九月二十三日為增資基準日，業已辦妥變更登記。

本公司復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二十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以股東紅利53,778仟元增資發行新股5,378仟股，每股面額10元，並以民國一〇二年十月二十九日為增資基準日，業已辦妥變更登記。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發行股票溢價	\$ 32,060	32,060	32,060
庫藏股票交易	837	837	837
處分資產增益	3	3	3
合併溢額	9,959	9,959	9,959
	<u>\$ 42,859</u>	<u>42,859</u>	<u>42,859</u>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依法提繳所得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公積，必要時酌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並加計以前年度累計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盈餘，按下列比率順序擬訂分配之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

- A.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二。分配員工紅利市價總額，以不高於稅後純益百分之五十，或不高於可分配盈餘淨額之百分之五十為限。
- B.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五。
- C.剩餘數由董事會就該餘額併同以往年度盈餘擬具股東股利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股利之分配，應考量本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機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公司預算，並兼顧股東利益，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決議之。惟現金股利之比率原則上不低於擬分配股東股利之百分之十。

(1)法定盈餘公積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盈餘分配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14,087仟元及10,532仟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8,804仟元及6,582仟元，係以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稅後淨利及公司章程所訂分配方式、順序及員工紅利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配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民國一〇一年度員工紅利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實際配發情形與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財務報告估列金額差異如下：

	101年度		
	股東會決議 配發情形	財務報告 認列之金額	差異數
員工紅利	\$ 10,525	10,532	(7)
董監酬勞	6,578	6,582	(4)
	<u>\$ 17,103</u>	<u>17,114</u>	<u>(11)</u>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〇二年度之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分派數及分派予業主之股利，尚待董事會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相關資訊可俟相關會議召開後，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民國一〇三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二十日及一〇一年六月十九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之股利如下：

	101 年度		100 年度	
	配股率(元)	金額	配股率(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0.36	23,047	0.18	11,059
股票	0.84	53,778	0.42	25,805
		<u>\$ 76,825</u>		<u>36,864</u>

4.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 金融商品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 (191)	154
外幣換算差異(稅後淨額)	195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	(1)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4</u>	<u>153</u>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	\$ -	172
外幣換算差異(稅後淨額)	(191)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	(18)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91)</u>	<u>154</u>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每股盈餘

1.基本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分別為195,651仟元及146,509仟元，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分別為69,398仟股及69,398仟股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1)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102 年度	101 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本期淨利(損)	\$ 195,651	146,509

(2)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102 年度	101 年度
1 月 1 日已發行普通股	64,020	61,439
股東紅利轉增資發行新股之影響	5,378	2,581
12 月 31 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69,398	64,020

2.稀釋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稀釋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分別為195,651仟元及146,509仟元，與調整所有潛在普通股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分別為69,993仟股及64,523仟股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1)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稀釋)

	102 年度	101 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稀釋)	195,651	146,509

(2)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

	102 年度	101 年度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	69,398	64,020
員工分紅之影響	595	503
12 月 31 日餘額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稀釋)	69,993	64,523

(十四)收 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收入明細如下：

	102 年度	101 年度
商品銷售	\$ 1,194,375	1,024,298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五)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u>102 年度</u>	<u>101 年度</u>
利息收入	\$ 52	52
股利收入	7	18
其他	7,357	10,348
	<u>\$ 7,416</u>	<u>10,418</u>

2.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u>102 年度</u>	<u>101 年度</u>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8,838	(6,160)
處分固定產損失	(20)	-
其他支出	-	(326)
	<u>\$ 8,818</u>	<u>(6,486)</u>

3.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u>102 年度</u>	<u>101 年度</u>
利息費用	\$ 9,785	9,594
其他財務費用	-	3
	<u>\$ 9,785</u>	<u>9,597</u>

(十六)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之種類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481	482	5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60	2,660	2,660
小計	<u>1,641</u>	<u>3,142</u>	<u>3,160</u>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68,314	81,332	24,476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231,614	189,466	147,652
存出保證金	2,349	2,765	2,043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	500	500
小計	<u>302,777</u>	<u>274,063</u>	<u>174,671</u>
合計	<u>\$ 304,418</u>	<u>277,205</u>	<u>177,831</u>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金融負債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20,000	15,000	35,00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82,885	76,910	107,200
應付款項	115,831	114,930	105,973
小計	218,716	206,840	248,173
長期借款	394,850	428,511	163,346
合計	<u>\$ 613,566</u>	<u>635,351</u>	<u>411,519</u>

2.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分別為303,480仟元、276,468仟元及177,117仟元。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合併公司最重要之銷售客戶群於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分別為68,873仟元、69,704仟元及70,142仟元。

3.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合約現金流量係包含估計利息。

	<u>帳面金額</u>	<u>合 約 現金流量</u>	<u>6個月 以內</u>	<u>6-12個月</u>	<u>1-2年</u>	<u>2-5年</u>	<u>超過5年</u>
102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擔保銀行借款	\$ 35,000	35,739	19,821	9,279	6,639	-	-
擔保銀行借款	462,735	517,258	49,394	50,209	99,282	208,739	109,634
應付票據及帳款	35,944	35,944	35,850	94	-	-	-
其他應付款	79,887	79,887	55,521	24,366	-	-	-
	<u>\$ 613,566</u>	<u>668,828</u>	<u>160,586</u>	<u>83,948</u>	<u>105,921</u>	<u>208,739</u>	<u>109,634</u>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 個月 以內	6-12 個月	1-2 年	2-5 年	超過 5 年
101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擔保銀行借款	\$ 15,000	15,267	-	15,267	-	-	-
擔保銀行借款	505,421	531,088	40,248	37,619	95,573	220,665	136,983
應付票據及帳款	40,889	40,889	40,889	-	-	-	-
其他應付款	74,041	74,041	56,922	17,119	-	-	-
	\$ 635,351	661,285	138,059	70,005	95,573	220,665	136,983
101 年 1 月 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擔保銀行借款	\$ 305,546	319,439	61,949	82,124	21,454	55,690	98,222
應付票據及帳款	53,540	53,540	-	53,540	-	-	-
其他應付款	52,433	52,433	45,255	7,178	-	-	-
	\$ 411,519	425,412	107,204	142,842	21,454	55,690	98,222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4. 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4,884	29.805	145,570	4,692	29.04	136,256	1,923	30.28	58,228

(2) 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應收帳款，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貶值或升值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6,041仟元及5,655仟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5. 利率分析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50基本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50基本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14,361仟元及17,444仟元，主因係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6. 公允價值

(1) 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之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合併財務報告中之帳面金額皆趨近於其公允價值。

(2) 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按評價方式，分析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各公允價值層級定義如下：

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102年12月31日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1,160	1,16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481	-	-	481
	<u>\$ 481</u>	<u>-</u>	<u>1,160</u>	<u>1,641</u>
101年12月31日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2,660	2,66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482	-	-	482
	<u>\$ 482</u>	<u>-</u>	<u>2,660</u>	<u>3,142</u>
101年1月1日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2,660	2,66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500	-	-	500
	<u>\$ 500</u>	<u>-</u>	<u>2,660</u>	<u>3,160</u>

(十七) 財務風險管理

1. 概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1) 信用風險

(2) 流動性風險

(3) 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風險管理架構

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為各業務提供服務，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合併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合併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金融工具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之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覆核。合併公司並未以投機為目的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3.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本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證券投資。

(1) 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擔保品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僅與評等相當於投資等級之企業進行交易。該等資訊係由獨立評等機構提供；倘無法取得該等資訊，本公司將使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紀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本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並定期覆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應收帳款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進行交易且銷售區域分散，故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並無顯著集中之虞。合併公司持續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合併公司並無對任何單一交易對方或任何一組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有重大信用暴險。當交易對方互為關係企業時，合併公司將其定義為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

(2) 投資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4.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合併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185,000仟元及30,000仟元。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及美金。

借款利息係以借款本金幣別計價。一般而言，借款幣別係與合併公司營運產生之現金流量之幣別相同，主要係新台幣。在此情況，提供經濟避險而無須簽訂衍生工具，因此並未採用避險會計。

有關其他外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及負債，當發生短期不平衡時，合併公司係藉由以即時匯率買進或賣出外幣，以確保淨暴險保持在可接受之水準。

(2)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公允價值變動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十八)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合併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或發行新股。

合併公司與同業相同，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淨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淨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減去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亦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加上淨負債)。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〇二年度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策略與民國一〇一年度一致，確保能以合理之成本進行融資。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負債總額	654,042	685,234	445,997
減：現金及銀行存款	68,314	81,332	24,476
淨負債	<u>\$ 585,728</u>	<u>603,902</u>	<u>421,521</u>
權益總額	<u>\$ 1,201,360</u>	<u>1,029,965</u>	<u>896,852</u>
資本總額	<u>\$ 1,787,088</u>	<u>1,633,867</u>	<u>1,318,373</u>
負債資本比率	<u>32.78%</u>	<u>36.96%</u>	<u>31.97%</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合併公司及合併公司之子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二)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薪酬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包括：

	<u>102 年度</u>	<u>101 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14,576	12,949
退職後福利	81	-
離職福利	-	-
其他長期福利	-	-
股份基礎給付	-	-
	<u>\$ 14,657</u>	<u>12,949</u>

合併公司提供成本 578 仟元之汽車一輛，供主要管理階層使用。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借款擔保	\$ 919,121	737,889	526,337
定期存款(帳列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購料質押及借款擔保	500	500	500
		<u>\$ 919,621</u>	<u>738,389</u>	<u>526,837</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其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2 年度			101 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60,704	76,983	237,687	121,656	79,503	201,159
勞健保費用	13,407	6,638	20,045	10,123	6,686	16,809
退休金費用	5,221	3,588	8,809	3,946	3,687	7,633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8,144	1,421	9,565	6,983	1,334	8,317
折舊費用	75,955	10,857	86,812	49,853	10,719	60,572
攤銷費用	89	1,829	1,918	16	1,442	1,458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二年度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股數：仟股

持有之 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	市 價	
本公司	普通股—中鋼	-	備供出售金融資 產—流動	17.8	481	-	481	
	普通股—台中國際育樂 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 融資產—非流動	0.002	1,160	0.06	-	(註一)

(註一)：股票未於公開市場交易且無明確市價。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商品交易：無。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102 年度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0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Time Leader Investments Ltd.	1	銷售管理費	6,426	無可供比較	0.54%
				其他應付款	1,167		0.06%
0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Occupation North Trading Co., Ltd.	1	銷售管理費	1,732	無可供比較	0.15%
				其他應付款	373		0.02%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 代表母公司。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二年度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仟股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管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 列之 投資損益	備 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 數	比 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Time Leader Investments Ltd.	薩摩亞	售後服務	37,882 (US\$1,200)	37,882 (US\$1,200)	1,200	100.00%	7,046	-	-	
	Occupation North Trading Co., Ltd.	塞席爾共和國	售後服務	7,684 (US\$250)	7,684 (US\$250)	250	100.00%	2,127	-	-	
	錄諾紡能源股 份有限公司	台灣	超級電容 器、能源 模組、行 動電源及 電動自行 車能源系 統	12,630	1,500	1,137	20.67%	10,366	(2,663)	(1,002)	

(三) 大陸投資資訊：無。

十四、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為單一應報導部門：針織布染整加工部門。主要從事三層網布等布料之製造與銷售。

(二) 應報導部門損益、資產、負債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合併公司係以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之內部管理報告之部門稅前損益（不包括非經常發生之損益及兌換損益）作為管理階層資源分配與評估績效之基礎。

合併公司應報導部門損益、部門資產、部門負債資訊與財務報表一致，請詳合併資產負債表及合併綜合損益表。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產品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收入資訊如下：

<u>產品名稱</u>	<u>102 年度</u>	<u>101 年度</u>
成品布	\$ 1,142,576	972,624
原 絲	27,419	24,578
盤頭絲	10,626	4,495
其他	13,754	22,601
	<u>\$ 1,194,375</u>	<u>1,024,298</u>

(四)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u>地 區</u>	<u>102 年度</u>	<u>101 年度</u>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臺 灣	\$ 600,923	538,843	
中 國	222,784	219,415	
其他國家	370,668	266,040	
	<u>\$ 1,194,375</u>	<u>1,024,298</u>	
<u>地 區</u>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非流動資產：			
臺 灣	\$ 1,283,227	1,192,118	938,363
其他國家	743	724	1,022
	<u>\$ 1,283,970</u>	<u>1,192,842</u>	<u>939,385</u>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惟不包含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五)主要客戶資訊

	<u>102 年度</u>	<u>101 年度</u>
A 客戶	\$ 259,915	257,255
B 客戶	126,798	94,468
C 客戶	93,638	61,549
D 客戶	86,489	103,111
	<u>\$ 566,840</u>	<u>516,383</u>

十五、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報告原係依據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如附註四(一)所述，本合併財務報告係首份依據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且已適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附註四所列示之會計政策已適用於編製民國一〇一年度之比較合併財務報告、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表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公司之轉換日)初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資產負債表。

於編製民國一〇一年相關報告時，合併公司係以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財務報告報導金額為調整之起始點，將由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亦稱IFRSs)對合併公司各該時點或期間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的影響及說明列示於下表及其附註。

(一)合併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101.12.31			101.1.1		
	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IFRSs影響數	IFRSs	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IFRSs影響數	IFRSs
資 產						
現金及銀行存款	\$ 81,332	-	81,332	24,476	-	24,47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482	-	482	500	-	500
應收票據淨額	20,251	-	20,251	18,731	-	18,731
應收帳款淨額	169,215	-	169,215	128,921	-	128,921
存 貨	204,332	-	204,332	188,395	-	188,395
其他流動資產	135,780	-	135,780	189,425	-	189,425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20,381	(20,381)	-	12,148	(12,148)	-
流動資產合計	631,773	(20,381)	611,392	562,596	(12,148)	550,448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660	-	2,660	2,660	-	2,66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69,374	-	1,069,374	692,810	79,517	772,327
無形資產	8,042	-	8,042	2,677	-	2,677
遞延所得稅資產	85	20,381	20,466	46	12,148	12,194
存出保證金	2,765	-	2,765	2,043	-	2,043
閒置資產	-	-	-	79,517	(79,517)	-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	-	500	500	-	500
非流動資產合計	1,083,426	20,381	1,103,807	780,253	12,148	792,401
資產總計	\$ 1,715,199	-	1,715,199	1,342,849	-	1,342,849
負 債						
短期借款	\$ 15,000	-	15,000	35,000	-	35,000
應付票據	21,125	-	21,125	31,414	-	31,414
應付帳款	19,764	-	19,764	22,126	-	22,126
其他應付款	74,041	-	74,041	52,433	-	52,433
當期所得稅負債	40,509	-	40,509	21,903	-	21,903
其他流動負債	2,747	-	2,747	7,588	-	7,588
一年或一營業周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76,910	-	76,910	107,200	-	107,200
流動負債合計	250,096	-	250,096	277,664	-	277,664
長期借款	428,511	-	428,511	163,346	-	163,346
應計退休金負債	4,192	2,435	6,627	4,442	545	4,987
非流動負債合計	432,703	2,435	435,138	167,788	545	168,333
負債總計	682,799	2,435	685,234	445,452	545	445,997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1.12.31			101.1.1		
	先前之一般 公認會計原 則	轉換至 IFRSs 影響數	IFRSs	先前之一般 公認會計原 則	轉換至 IFRSs 影響數	IFRSs
歸屬於母公司之業主權益						
股本	640,200	-	640,200	614,395	-	614,395
資本公積	42,859	-	42,859	42,859	-	42,859
保留盈餘	349,602	(2,659)	346,943	240,195	(769)	239,426
其他權益	(261)	224	(37)	(52)	224	172
權益總計	1,032,400	(2,435)	1,029,965	897,397	(545)	896,852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715,199</u>	-	<u>1,715,199</u>	<u>1,342,849</u>	-	<u>1,342,849</u>

(二)合併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101 年度		
	先前之一般 公認會計原 則	轉換至 IFRSs 影響數	IFRSs
營業收入	\$ 1,024,298	-	1,024,298
營業成本	(641,675)	126	(641,549)
營業毛利	382,623	126	382,749
推銷費用	92,264	(54)	92,210
管理費用	65,532	(29)	65,503
研究發展費用	48,602	(29)	48,573
營業費用合計	206,398	(112)	206,286
營業淨利	176,225	238	176,46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其他收入	10,418	-	10,418
其他利益及損失	(6,486)	-	(6,486)
財務成本	(9,597)	-	(9,597)
稅前淨利	170,560	238	170,798
所得稅費用	(24,289)	-	(24,289)
本期淨利	146,271	238	146,509
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230)	(23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評價利益	-	(18)	(18)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	(2,128)	(2,128)
減：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	(39)	(3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2,337)	(2,33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46,271</u>	<u>(2,099)</u>	<u>144,172</u>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元)	<u>\$ 2.28</u>	<u>0.01</u>	<u>2.29</u>
稀釋每股盈餘(元)	<u>\$ 2.27</u>	<u>-</u>	<u>2.27</u>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合併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

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合併現金流量表與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者，並無其他重大差異。

(四)調節說明

- 1.合併公司提供與員工之退職後確定福利計劃，係採用精算技術衡量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義務，其因經驗調整及精算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原係依員工剩餘服務期間攤銷並認列於損益，本公司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選擇豁免之規定，於轉換日將該等精算損益立即認列於權益。另，因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於精算假設有關於折現率之採用，不同於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並因此調整應認列之退休金費用。

茲彙總此項變動之影響如下：

	101 年度	
合併綜合損益表		
營業成本	\$	(126)
推銷費用		(54)
管理費用		(29)
研究發展費用		(29)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		(2,128)
	\$	<u>(2,366)</u>
	101.12.31	101.1.1
合併資產負債表		
應計退休金負債	\$	<u>(2,435)</u>
保留盈餘調整數	\$	<u>(2,435)</u>

- 2.合併公司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規定，選擇於轉換日將所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外幣換算差異數認定為零。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及保留盈餘因上述差異調整分別增加及減少 224 仟元；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及保留盈餘因上述差異調整分別增加及減少 224 仟元。
- 3.合併公司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準則之會計政策，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一律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此外，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僅當所得稅利益「很有可能」實現時始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不再使用備抵評價科目。此項重分類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金額分別為 12,148 仟元及 20,381 仟元。

4. 合併公司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準則之會計政策，閒置資產之性質屬固定資產，揭露於固定資產項下，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此項目係揭露於閒置資產項下，此重分類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金額為 79,517 仟元。

5. 上述變動減少保留盈餘彙總如下：

	<u>101.12.31</u>	<u>101.1.1</u>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 (224)	(224)
應計退休金負債	<u>(2,435)</u>	<u>(545)</u>
保留盈餘	<u>\$ (2,659)</u>	<u>(769)</u>

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信字號



會計師：

陳在瀚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 0940100754 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 18311 號
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二十一日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2.12.31		101.12.31		101.1.1			102.12.31		101.12.31		101.1.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 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銀行存款(附註六(一))	\$	60,921	3	79,465	5	19,988	2	\$	20,000	1	15,000	1	35,000	3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481	-	482	-	500	-		12,824	1	21,125	1	31,414	2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三))		15,956	1	20,251	1	18,731	1		23,120	1	19,764	2	22,126	2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		215,613	12	169,215	10	128,921	10		78,690	5	79,476	5	51,356	4
1310 存貨(附註六(四))		227,682	12	204,332	12	188,395	14		1,540	-	569	-	-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2,201	1	22,777	1	26,747	2		30,852	2	40,509	2	21,903	2
流動資產合計		532,854	29	496,522	29	383,282	29		1,765	-	2,749	-	6,071	-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1,160	-	2,660	-	2,660	-		82,885	4	76,910	4	107,200	8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五))		19,540	1	8,938	1	3,256	-		251,676	14	256,102	15	275,070	2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六)及八)		1,265,663	69	1,068,833	62	771,513	58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七))		7,664	-	8,042	-	2,677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一))		18,467	1	20,466	1	12,194	1							
1915 預付設備款		7,738	-	112,661	7	162,338	12							
1920 存出保證金		2,162	-	2,583	-	1,835	-							
1984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八)		500	-	500	-	500	-							
非流動資產合計		1,322,894	71	1,224,683	71	956,973	71							
資產總計	\$	1,855,748	100	1,721,205	100	1,340,255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八)及八)														
2150 應付票據														
2170 應付帳款														
2200 其他應付款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七)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六(九))														
流動負債合計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九)及八)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一))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六(十))														
非流動負債合計														
負債總計														
權益(附註六(十二))														
3100 股本														
3200 資本公積														
3300 保留盈餘														
3400 其他權益														
權益總計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855,748	100	1,721,205	100	1,340,255	100	\$	1,855,748	100	1,721,205	100	1,340,255	100

董事長：洪文耀



經理人：羅國華



(請詳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郭憲璋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2年度		101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1,194,375	100	1,024,298	100
5000 營業成本	769,487	64	641,549	63
營業毛利	424,888	36	382,749	37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87,553	7	92,210	9
6200 管理費用	72,136	6	65,503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6,580	3	48,573	5
	196,269	16	206,286	20
營業淨利	228,619	20	176,463	1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十五))	7,412	1	10,415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十五))	8,819	-	(6,483)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十五))	(9,785)	(1)	(9,597)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附註六(五))	(1,002)	-	-	-
	5,444	-	(5,665)	-
790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234,063	20	170,798	17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一))	38,412	3	24,289	2
8200 本期淨利	195,651	17	146,509	15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235	-	(230)	-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1)	-	(18)	-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附註六(十))	(1,403)	-	(2,128)	-
8399 減：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 (十一))	40	-	(39)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209)	-	(2,337)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94,442	17	144,172	15
基本每股盈餘(元)(附註六(十三))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2.82		2.29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2.80		2.27	

(請詳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洪文耀



經理人：羅國華



會計主管：郭憲璋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股 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合 計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計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 金融商品未 實現利益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614,395	42,859	72,936	194	166,296	239,426	-	172	896,852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5,738	-	(5,738)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1,059)	(11,059)	-	-	(11,059)
股東紅利轉增資	25,805	-	-	-	(25,805)	(25,805)	-	-	-
	640,200	42,859	78,674	194	123,694	202,562	-	172	885,793
本期淨利	-	-	-	-	146,509	146,509	-	-	146,50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異動	-	-	-	-	(2,128)	(2,128)	(191)	(18)	(2,33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44,381	144,381	(191)	(18)	144,172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640,200	42,859	78,674	194	268,075	346,943	(191)	154	1,029,965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2)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4,627	-	(14,627)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68	(68)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23,047)	(23,047)	-	-	(23,047)
股東紅利轉增資	53,778	-	-	-	(53,778)	(53,778)	-	-	-
	693,978	42,859	93,301	262	176,555	270,118	(191)	154	1,006,918
本期淨利	-	-	-	-	195,651	195,651	-	-	195,65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變動	-	-	-	-	(1,403)	(1,403)	195	(1)	(1,20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94,248	194,248	195	(1)	194,442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693,978	42,859	93,301	262	370,803	464,366	4	153	1,201,360

註1：董監酬勞 3,578 仟元及員工紅利 10,525 仟元已於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註2：董監酬勞 8,804 仟元及員工紅利 14,087 仟元已於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董事長：洪文耀



(請詳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羅國華



會計主管：郭憲璋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2年度	10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34,063	170,798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86,812	60,328
攤銷費用	1,918	1,458
提列呆帳損失	1,727	-
利息費用	9,785	9,594
利息收入	(48)	(49)
股利收入	(7)	(18)
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	1,002	-
處分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20	-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01,209	71,31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4,295	(1,520)
應收帳款	(48,125)	(40,294)
存貨	(23,350)	(15,937)
其他流動資產	707	3,90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66,473)	(53,84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8,301)	(10,289)
應付帳款	3,356	(2,362)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971	569
其他流動負債	(984)	(3,323)
其他應付款	1,980	27,807
應計退休金負債	(462)	(48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3,440)	11,91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69,913)	(41,932)
調整項目合計	31,296	29,381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65,359	200,179
收取之利息	48	49
支付之利息	(9,752)	(9,563)
收取之股利	7	18
退還(支付)所得稅	(45,816)	(13,91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09,846	176,768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8,753)	(87,133)
存出保證金增加	421	(748)
取得無形資產	(1,200)	(6,757)
預付設備款增加	(103,125)	(220,557)
採權益法之長投增加	-	(5,91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82,657)	(321,10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5,000	(20,000)
舉借長期借款	225,000	317,000
償還長期借款	(252,686)	(82,125)
發放現金股利	(23,047)	(11,059)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5,733)	203,81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異動數	(18,544)	59,47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9,465	19,98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60,921	79,465

(請詳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洪文耀



經理人：羅國華



會計主管：郭憲璋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原名為利冠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八十六年九月二十六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目前公司登記之地址為雲林縣斗六市斗工十二路5號。民國九十年間合併原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後更名為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布疋、成衣和服飾品批發零售、紡紗、織布及印染整理等業務，請詳附註十四。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十六日起改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二十一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尚未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稱理事會)於民國九十八年十一月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生效日為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理事會於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將準則生效日延後至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復於民國一〇二年十一月宣布刪除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為強制生效日之規定，以使財務報表編製者能有更充足之時間轉換至新規定，且尚未決定新生效日)。該準則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惟企業不得提前採用，應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金融工具」二〇〇九年版本之規定，且截至報導日止尚未公布生效日。若本公司開始適用該準則，預期將會改變對個體財務報告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衡量。

(二)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經理事會新發布及修訂且對本公司可能攸關，惟截至報導日止尚未經金管會認可及公布生效日之準則及解釋：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發布日	新發布或條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及可能影響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2011.5.12 2012.6.28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單獨財務報表」之修正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011.5.12發布一系列與合併、關聯企業及合資投資相關之新準則及修正條文，新準則提供單一控制模式以判斷及分析是否對被投資者(包括特殊目的個體)具控制能力。惟合併程序仍維持原規定及作法。另將聯合協議分為聯合營運(整合原聯合控制資產及聯合控制營運之概念)及合資(類似原聯合控制個體)，並刪除比例合併法。 2012.6.28發布修訂條文闡明該等準則之過渡規定 若採用上述規定，可能會改變對部分被投資公司是否具控制之判斷，且預期將增加對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權益之揭露資訊。 	2013.1.1
2011.5.1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該準則將取代其他準則對金融及非金融項目公允價值衡量之規範，以整合為單一準則。本公司可能須進一步分析，若採用前述規定，對哪些資產或負債之衡量將造成影響。另此修正亦可能增加公允價值之揭露資訊。	2013.1.1
2011.6.16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之修正	應分別表達可重分類至損益及不可重分類至損益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若採用前述規定，將改變綜合損益表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7.1
2011.6.16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之修正	主要係刪除緩衝區法，取消現行準則允許企業將所有確定福利義務及計畫資產變動立即認列於損益之選擇，另規定前期服務成本不再攤銷而應立即認列於損益。若採用前述規定，將改變應計退休金負債及精算損益之衡量及表達。	2013.1.1
2013.11.21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之修正	2011生效之修正版本規定所有與服務有關且明定於計畫正式條款之員工提撥應歸屬於各服務期間作為負給付。本修正條文允許(但未要求)符合特定條件者，得於服務提供期間將該提撥作為服務成本之減少。若採用上述規定，不影響本公司服務成本之提撥。	2015.6.30， 得提前適用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發布日	新發布或條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及可能影響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2013.12.1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股份基礎給付」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8號「營運部門」之修正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發布「2010-2012及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主要修正： • 釐清股份基礎給付「既得條件」(包括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之定義 • 釐清企業合併或有對價之分類及衡量 • 明訂應揭露管理階層於適用彙總條件時所作之判斷 • 釐清以淨額基礎衡量公允價值金融工具合約之範圍 	2014.7.1，得 提前適用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及為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目的所編製之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初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資產負債表。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之首份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2) 確定福利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加計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與未認列精算損失，減除未認列精算利益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 外幣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算金額間之差異。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非貨幣性之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或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本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本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本公司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原始到期日在一年以內之定期存款，係為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可隨時轉換為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故列報於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1.金融資產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放款及應收款。

(1)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除減損損失、按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股利收入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累積於權益項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此類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投資，則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本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2)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3)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此外，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其成本時，亦屬客觀之減損證據。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群組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群組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相似資產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該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與損失金額將重分類為損益。

當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時，若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連結至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投資於減損迴轉日之帳面金額不得大於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原先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迴轉並認列為損益。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其他權益項目之項下。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若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損益。

應收帳款之呆帳損失及迴升係列報於管理費用。應收帳款以外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及迴升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4)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當非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本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2.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與金融負債相關之利息及損失或利益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金融負債於轉換時重分類為權益，其轉換不產生損益。

(2) 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長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3)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4)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七)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八)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力但未達控制能力者。本公司持有被投資公司百分之二十至百分之五十之表決權時，即假設具有重大影響力。

在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個體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力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力之日止，於進行與本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本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已在本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之權益範圍內予以消除。未實現損失之消除方法與未實現利益相同，但僅限於未有減損證據之情況下所產生。

當本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九)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此外，成本亦包含因外幣計價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購。為整合相關設備功能而購入之軟體亦資本化為該設備之一部分。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2.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各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1)房屋及建築物：3~50年
- (2)機器設備：5~10年
- (3)運輸設備：1~5年
- (4)辦公及其他設備：2~10年
- (5)房屋及建築重大組成項目及其耐用年限如下：

<u>組成項目</u>	<u>耐用年限</u>
房屋及建築：	
主建物/廠房	35~50年
給水工程	15年
排水工程	15年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其他 3~10 年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於每個財務年度結束日加以檢視，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十一)租賃

其他租賃係屬營業租賃，該等租賃資產未認列於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

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或有租賃給付於租賃調整確定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二)無形資產

1.其他無形資產

本公司取得其他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

2.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的未來經濟效益時，方可將其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3.攤銷

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金額為可攤銷金額。

除商譽及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外，無形資產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依下列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電腦軟體成本：3~5 年

每年至少於財務年度結束日時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員工福利產生之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本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收入認列

正常活動中銷售商品所產生之收入，係考量退回、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收入係俟具說服力之證據存在(通常為已簽訂銷售協議)、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買方、價款很有可能收回、相關成本與可能之商品退回能可靠估計、不持續參與商品之管理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加以認列。若折扣很有可能發生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則於銷售認列時予以認列作為收入之減項。

風險及報酬移轉之時點係視銷售合約個別條款而定。外銷交易主要採起運點交貨，風險及報酬係於港口將貨品運裝上船時移轉予買方；對於內銷交易，風險及報酬則通常於商品送達客戶倉庫驗收時移轉。

(十五)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本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各項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本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財務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任何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本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本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以直線法於福利之平均既得期間認列為損益。如福利立即既得，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轉換日，所有精算損益皆認列於保留盈餘。本公司所有確定福利計畫續後產生之精算損益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六)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 3.商譽之原始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1)同一納稅主體；或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十七)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尚未經股東會決議得以股票發放之員工分紅。

(十八)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變動估計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2.12.31	101.12.31	101.1.1
現金及零用金	\$ 540	349	310
支票及活期存款	60,381	79,116	19,678
現金及約當現金	\$ 60,921	79,465	19,988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六)。

(二)金融資產

明細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160	2,660	2,66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481	482	500
	\$ 1,641	3,142	3,160

本公司已於附註六(十六)揭露與金融工具相關之信用、貨幣及利率暴險。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為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情形。

(三)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2.12.31	101.12.31	101.1.1
應收票據	\$ 15,956	20,251	18,731
應收帳款	\$ 219,912	171,787	131,493
其他應收款	-	49	-
減：備抵減損損失	(4,299)	(2,572)	(2,572)
	\$ 215,613	169,264	128,921

本公司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逾期 60 天以下	\$ 45,801	15,629	44,299
逾期 61~90 天	7,330	1,581	3,016
逾期 91~180 天	-	3,121	1,867
	\$ 53,131	20,331	49,182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備抵減損損失主要係因經濟環境所致，預期部分客戶將無法償還未付餘額。基於歷史之付款行為以及廣泛分析標的客戶之信用評等，本公司相信已逾期未提列減損損失之應收帳款仍可收回。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備抵減損損失變動如下：

	<u>102 年度</u>
	<u>個別評估</u>
	<u>之減損損失</u>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572
認列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2,857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1,130)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4,299</u>

	<u>101 年度</u>
	<u>個別評估</u>
	<u>之減損損失</u>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即 12 月 31 日餘額)	<u>\$ 2,572</u>

備抵呆帳其中以個別評估所認列之減損為應收帳款帳面金額與預期清算回收金額現值之差額。本公司對該等餘額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之應收帳款並未提供作為借款及融資額度之擔保。

(四)存 貨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原料	\$ 43,716	57,929	67,012
減：備抵跌價損失	(12,844)	(10,206)	(5,430)
	<u>30,872</u>	<u>47,723</u>	<u>61,582</u>
在製品	159,196	126,565	114,024
減：備抵跌價損失	(56,492)	(40,903)	(28,709)
	<u>102,704</u>	<u>85,662</u>	<u>85,315</u>
製成品	131,099	121,754	77,699
減：備抵跌價損失	(36,993)	(50,807)	(36,201)
	<u>94,106</u>	<u>70,947</u>	<u>41,498</u>
	<u>\$ 227,682</u>	<u>204,332</u>	<u>188,395</u>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存貨相關損失及(利益)之明細如下：

	102 年度	101 年度
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 4,413	31,575
盤(盈)虧	1,246	1,565
下腳收入	(4,329)	(3,883)
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3,695	4,296
列入營業成本	<u>\$ 5,025</u>	<u>33,553</u>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子公司	\$ 9,173	8,938	3,256
關聯企業	10,367	-	-
	<u>\$ 19,540</u>	<u>8,938</u>	<u>3,256</u>

1. 子公司

請參閱民國一〇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2. 關聯企業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所投資之關聯企業未具有公開報價。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所享有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彙總如下：

	102 年度	101 年度
本公司所享有關聯企業本期淨損之份額	<u>\$ 1,002</u>	<u>-</u>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其財務資訊彙總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並未依本公司持有之所有權比例作調整：

	102.12.31	101.12.31	101.1.1
總資產	\$ 62,763	-	-
總負債	12,611	-	-
	<u>\$ 50,152</u>	<u>-</u>	<u>-</u>

	102 年度	101 年度
本期淨損	<u>\$ (2,663)</u>	<u>-</u>

本公司並無任何與其他投資者共同承擔關聯企業之或有負債，或對關聯企業之負債負有個別責任而產生之或有負債。

3. 擔保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為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情形。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及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及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總 計
成本：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18,669	296,102	802,809	8,389	34,179	61,205	1,621,353
增 添	-	267	2,835	-	769	72,083	75,954
處 分	-	-	(19)	-	(4)	-	(23)
重 分 類	-	-	185,784	2,983	1,721	17,220	207,708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418,669	296,369	991,409	11,372	36,665	150,508	1,904,992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18,669	241,518	515,955	8,139	31,948	48,157	1,264,386
增 添	-	346	16,753	250	2,236	67,830	87,415
處 分	-	(676)	-	-	(5)	-	(681)
重 分 類	-	54,914	270,101	-	-	(54,782)	270,233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418,669	296,102	802,809	8,389	34,179	61,205	1,621,353
折舊：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87,831	430,522	6,973	27,194	-	552,520
本年度折舊	-	11,388	71,642	620	3,162	-	86,812
處 分	-	-	(3)	-	-	-	(3)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99,219	502,161	7,593	30,356	-	639,329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78,366	383,611	6,440	24,456	-	492,873
本年度折舊	-	10,141	46,916	533	2,738	-	60,328
處 分	-	(676)	(5)	-	-	-	(681)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87,831	430,522	6,973	27,194	-	552,520
帳面價值：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 418,669	197,150	489,248	3,779	6,309	150,508	1,265,663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	\$ 418,669	208,271	372,287	1,416	6,985	61,205	1,068,833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	\$ 418,669	163,152	132,344	1,699	7,492	48,157	771,513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已作為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無形資產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無形資產之成本及攤銷明細如下：

	<u>電腦軟體</u>
成 本：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6,161
單獨取得	1,200
重分類	<u>340</u>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7,701</u>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9,404
單獨取得	<u>6,757</u>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6,161</u>
攤 銷：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8,119
本期攤銷	<u>1,918</u>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0,037</u>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727
本期攤銷	<u>1,392</u>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8,119</u>
帳面價值：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u>\$ 7,664</u>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	<u>\$ 8,042</u>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	<u>\$ 2,677</u>

1.認列之攤銷

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列報於綜合損益表之下列項目：

	<u>102 年度</u>	<u>101 年度</u>
營業成本	\$ 89	-
營業費用	<u>1,829</u>	<u>1,392</u>
	<u>\$ 1,918</u>	<u>1,392</u>

2.擔 保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之無形資產均未提供作為借款及融資額度之擔保。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短期借款

本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無擔保銀行借款	\$ 20,000	15,000	-
擔保銀行借款	-	-	35,000
	<u>\$ 20,000</u>	<u>15,000</u>	<u>35,000</u>
尚未使用額度	<u>\$ 185,000</u>	<u>30,000</u>	<u>-</u>
利率區間	<u>1.78%</u>	<u>1.78%~2.05%</u>	<u>1.975%~1.995%</u>

本公司以土地及廠房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九)長期借款

本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102.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額
擔保銀行借款	台幣	0.565%~1.980%	104~113年	\$ 462,735
無擔保銀行借款	台幣	1.950%	104年	15,000
減：一年到期部分				(82,885)
合計				<u>\$ 394,850</u>
尚未使用額度				<u>\$ 378,000</u>

101.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額
擔保銀行借款	台幣	0.565%~1.980%	105~113年	\$ 505,421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76,910)
合計				<u>\$ 428,511</u>
尚未使用額度				<u>\$ 130,000</u>

101.1.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額
擔保銀行借款	台幣	0.345%~2.405%	101~113年	\$ 270,546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107,200)
合計				<u>\$ 163,346</u>
尚未使用額度				<u>\$ -</u>

1. 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已提撥義務現值	\$ 17,194	17,709	15,211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9,626)</u>	<u>(11,082)</u>	<u>(10,224)</u>
已認列之確定福利義務負債	<u>\$ 7,568</u>	<u>6,627</u>	<u>4,987</u>

本公司之員工於過去所提供服務估列帶薪假負債，依公司政策僅至當年度使用，不累積至未來年度，故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無估列負債。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以下簡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9,522仟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u>102 年度</u>	<u>101 年度</u>
1 月 1 日確定福利義務	\$ 17,709	15,211
計畫支付之福利	(2,288)	-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485	441
精算損失	<u>1,288</u>	<u>2,057</u>
12 月 31 日確定福利義務	<u>\$ 17,194</u>	<u>17,709</u>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u>102 年度</u>	<u>101 年度</u>
1 月 1 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1,082	10,224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759	756
已支付金額	(2,288)	-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188	173
精算損失	(115)	(71)
12 月 31 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9,626</u>	<u>11,082</u>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認列為損益之費用如下：

	<u>102 年度</u>	<u>101 年度</u>
當期服務成本	\$ 201	189
利息成本	284	252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188)	(173)
	<u>\$ 297</u>	<u>268</u>
營業成本	221	206
推銷費用	40	38
管理費用	25	16
研究發展費用	11	8
	<u>\$ 297</u>	<u>268</u>
計畫資產實際報酬	<u>\$ 73</u>	<u>102</u>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如下：

	<u>102 年度</u>	<u>101 年度</u>
1 月 1 日累積餘額	\$ (2,128)	-
本期認列	(1,403)	(2,128)
12 月 31 日累積餘額	<u>\$ (3,531)</u>	<u>(2,128)</u>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6)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所使用之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u>102 年度</u>	<u>101 年度</u>
折現率	1.67%	1.64%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1.67%	1.64%
未來薪資增加	1.50%	1.50%

預期長期資產報酬率係以整體投資組合為基礎，而非加總個別資產類別之報酬。此一報酬率純粹以歷史報酬率為基礎，不作調整。

(7)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確定福利計畫現值	\$ 17,194	17,709	15,212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9,626)	(11,082)	(10,225)
確定福利義務淨負債	<u>\$ 7,568</u>	<u>6,627</u>	<u>4,987</u>
確定福利計畫現值金額之經驗調整	<u>\$ (1,288)</u>	<u>(2,057)</u>	-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金額之經驗調整	<u>\$ (115)</u>	<u>(71)</u>	-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二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740仟元。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 8,512 仟元及 7,133 仟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十一)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u>102 年度</u>	<u>101 年度</u>
當期所得稅費用	\$ 30,684	31,030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2,253	(8,233)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5,475	1,492
所得稅費用	<u>\$ 38,412</u>	<u>24,289</u>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102 年度	101 年度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 40	(39)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02 年度	101 年度
稅前淨利	\$ 234,063	170,798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39,791	29,036
股利收入	(1)	(3)
依稅法規定調整項目之稅負影響數	(68)	138
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失之稅額影響數	170	-
免稅所得	(6,955)	(6,374)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5,475	1,492
合 計	\$ 38,412	24,289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備抵呆帳		存貨跌價及		
	超限	呆滯損失	其他	合計	
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98	17,326	2,842	20,466	
貸記損益表	48	-	-	48	
已實現兌換利益	-	-	(70)	(70)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益	-	750	-	750	
已實現暫估應付費用	-	-	(2,687)	(2,687)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	-	(40)	(40)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 346	18,076	45	18,467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備抵呆帳 超限	存貨跌價及 呆滯損失	其他	合計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98	11,958	(62)	12,194
未實現兌換利益	-	-	178	178
未實現暫估應付費用	-	-	2,687	2,687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益	-	5,368	-	5,368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	-	39	39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98	17,326	2,842	20,466

	其他
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未實現兌換利益	(294)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 (294)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〇年度。

4.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屬民國八十六年度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 61	61	61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370,742	268,014	166,235
	\$ 370,803	268,075	166,296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65,349	43,825	41,951

	102 年度(預計)	101 年度(實際)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23.13%</u>	<u>26.57%</u>

前述兩稅合一相關資訊係依據財政部民國一〇二年十月十七日台財稅第 10204562810 號函規定處理之金額。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均為800,000仟元，每股面額10元，分別為80,000仟股。前述額定股本總額皆為普通股，已發行股份分別為69,398仟股、64,020仟股及61,439仟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已收取。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

(以仟股表達)	普 通 股	
	102 年度	101 年度
1 月 1 日期初餘額	64,020	61,439
股東紅利轉增資	5,378	2,581
12 月 31 日期末餘額	69,398	64,020

1. 普通股之發行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九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以股東紅利25,805仟元增資發行新股2,581仟股，每股面額10元，並以民國一〇一年九月二十三日為增資基準日，業已辦妥變更登記。

本公司復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二十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以股東紅利53,778仟元增資發行新股5,378仟股，每股面額10元，並以民國一〇二年十月二十九日為增資基準日，業已辦妥變更登記。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發行股票溢價	\$ 32,060	32,060	32,060
庫藏股票交易	837	837	837
處分資產增益	3	3	3
合併溢額	9,959	9,959	9,959
	\$ 42,859	42,859	42,859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 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依法提繳所得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公積，必要時酌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並加計以前年度累計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盈餘，按下列比率順序擬訂分配之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

- A. 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二。分配員工紅利市價總額，以不高於稅後純益百分之五十，或不高於可分配盈餘淨額之百分之五十為限。
- B.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五。
- C. 剩餘數由董事會就該餘額併同以往年度盈餘擬具股東股利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股利之分配，應考量本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機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公司預算，並兼顧股東利益，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決議之。惟現金股利之比率原則上不低於擬分配股東股利之百分之十。

(1) 法定盈餘公積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 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 盈餘分配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14,087仟元及10,532仟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8,804仟元及6,582仟元，係以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稅後淨利及公司章程所訂分配方式、順序及員工紅利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配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民國一〇一年度員工紅利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實際配發情形與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財務報告估列金額差異如下：

	101年度		
	股東會決議 配發情形	財務報告 認列之金額	差異數
員工紅利	\$ 10,525	10,532	(7)
董監酬勞	6,578	6,582	(4)
	\$ 17,103	17,114	(11)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〇二年度之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分派數及分派予業主之股利，尚待董事會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相關資訊可俟相關會議召開後，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民國一〇三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二十日及一〇一年六月十九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之股利如下：

	101 年度		100 年度	
	配股率(元)	金額	配股率(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0.36	23,047	0.18	11,059
股票	0.84	53,778	0.42	25,805
		\$ 76,825		36,864

4.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 金融商品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 (191)		154
外幣換算差異(稅後淨額)	195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		(1)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4		153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	\$ -		172
外幣換算差異(稅後淨額)	(191)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		(18)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91)		154

(十三)每股盈餘

1.基本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分別為195,651仟元及146,509仟元，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分別為69,398仟股及69,398仟股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1)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102 年度	101 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本期淨利	\$ 195,651	146,509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102 年度	101 年度
1 月 1 日流通在外普通股	\$ 64,020	61,439
股東紅利轉增資之影響	5,378	2,581
12 月 31 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 69,398</u>	<u>64,020</u>

2.稀釋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稀釋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分別為195,651仟元及146,509仟元，與調整所有潛在普通股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分別為69,993仟股及64,523仟股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1)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稀釋)

	102 年度	101 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稀釋)	<u>\$ 195,651</u>	<u>146,509</u>

(2)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

	102 年度	101 年度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	\$ 69,398	64,020
員工分紅之影響	595	503
12 月 31 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	<u>\$ 69,993</u>	<u>64,523</u>

(十四)收入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收入明細如下：

	102 年度	101 年度
商品銷售	<u>\$ 1,194,375</u>	<u>1,024,298</u>

(十五)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02 年度	101 年度
利息收入	\$ 48	49
股利收入	7	18
其他	7,357	10,348
	<u>\$ 7,412</u>	<u>10,415</u>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其他利益及損失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u>102 年度</u>	<u>101 年度</u>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8,839	(6,157)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20)	-
其他	-	(326)
	<u>\$ 8,819</u>	<u>(6,483)</u>

3.財務成本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u>102 年度</u>	<u>101 年度</u>
利息費用	\$ 9,785	9,594
其他財務費用	-	3
	<u>\$ 9,785</u>	<u>9,597</u>

(十六)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之種類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481	482	5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60	2,660	2,660
小計	<u>1,641</u>	<u>3,142</u>	<u>3,160</u>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60,921	79,465	19,988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231,569	189,466	147,652
存出保證金	2,162	2,583	1,835
其它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	500	500
小計	<u>295,152</u>	<u>272,014</u>	<u>169,975</u>
合計	<u>\$ 296,793</u>	<u>275,156</u>	<u>173,135</u>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金融負債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20,000	15,000	35,00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82,885	76,910	107,200
應付款項	116,174	120,934	104,896
小計	<u>219,059</u>	<u>212,844</u>	<u>247,096</u>
長期借款	394,850	428,511	163,346
合計	<u>\$ 613,909</u>	<u>641,355</u>	<u>410,442</u>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分別為296,253仟元、274,807仟元及172,825仟元。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本公司最重要之銷售客戶群於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分別為68,873仟元、69,704仟元及70,142仟元。

3.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合約現金流量係包含估計利息。

	帳面金額	合 約 6 個 月					
		現金流量	以內	6-12 個月	1-2 年	2-5 年	超過 5 年
102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擔保銀行借款	\$ 35,000	35,739	19,821	9,279	6,639	-	-
擔保銀行借款	462,735	517,258	49,394	50,209	99,282	208,739	109,634
應付票據及帳款	35,944	35,944	33,850	94	-	-	-
其他應付款	80,230	80,230	55,864	24,366	-	-	-
	\$ 613,909	669,171	158,929	83,948	105,921	208,739	109,634
101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擔保銀行借款	\$ 15,000	15,267	-	15,267	-	-	-
擔保銀行借款	505,421	531,088	40,248	37,619	95,573	220,665	136,983
應付票據及帳款	40,889	40,889	40,889	-	-	-	-
其他應付款	80,045	80,045	58,188	21,857	-	-	-
	\$ 641,355	667,289	139,325	74,743	95,573	220,665	136,983
101 年 1 月 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擔保銀行借款	\$ 305,546	319,439	61,949	82,124	21,454	55,690	98,222
應付票據及帳款	53,540	53,540	-	53,540	-	-	-
其他應付款	51,356	51,356	38,887	12,469	-	-	-
	\$ 410,442	424,335	100,836	148,133	21,454	55,690	98,222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4.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4,884	29.805	145,570	4,622	29.04	134,223	1,771	30.28	53,617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應收帳款，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貶值或升值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6,041仟元及5,570仟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5. 利率分析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50基本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50基本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14,361仟元及17,444仟元，主因係本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

6. 公允價值

(1) 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

本公司之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個體財務報告中之帳面金額皆趨近於其公允價值。

(2) 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按評價方式，分析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各公允價值層級定義如下：

- 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102年12月31日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1,160	1,16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481	-	-	481
	\$ 481	-	1,160	1,641
101年12月31日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2,660	2,66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482	-	-	482
	\$ 482	-	2,660	3,142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101 年 1 月 1 日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2,660	2,66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500			500
	\$ 500			3,160

(十七)財務風險管理

1.概 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為各業務提供服務，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本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金融工具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之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覆核。本公司並未以投機為目的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本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證券投資。

(1)應收帳款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擔保品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僅與評等相當於投資等級之企業進行交易。該等資訊係由獨立評等機構提供；倘無法取得該等資訊，本公司將使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紀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本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並定期覆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應收帳款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進行交易且銷售區域分散，故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並無顯著集中之虞。本公司持續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並無對任何單一交易對方或任何一組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有重大信用暴險。當交易對方互為關係企業時，本公司將其定義為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

(2) 投資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其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4.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合併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185,000仟元及30,000仟元。

5.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及美金。

借款利息係以借款本金幣別計價。一般而言，借款幣別係與本公司營運產生之現金流量之幣別相同，主要係新台幣。在此情況，提供經濟避險而無須簽訂衍生工具，因此並未採用避險會計。

有關其他外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及負債，當發生短期不平衡時，本公司係藉由以即時匯率買進或賣出外幣，以確保淨暴險保持在可接受之水準。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公允價值變動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十八) 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或發行新股。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與同業相同，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淨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淨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減去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亦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加上淨負債）。

民國一〇二年度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策略與民國一〇一年度一致，確保能以合理之成本進行融資。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負債總額	\$ 654,388	691,240	443,403
減：現金及銀行存款	(60,921)	(79,465)	19,988
淨負債	\$ 593,467	611,775	423,415
權益總額	\$ 1,201,360	1,029,965	896,852
資本總額	\$ 1,794,827	1,641,740	1,320,267
負債資本比率	33.07%	37.26%	32.07%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子公司間關係

本公司之子公司明細如下：

	設立地	業主權益(持股%)		
		102.12.31	101.12.31	101.1.1
Time Leader Investments Ltd.	薩摩亞	100%	100%	100%
Occupation North Trading Co., Ltd.	塞席爾共和國	100%	100%	100%

(二)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三)與關係人間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與 Time Leader Investments Ltd. 及 Occupation North Trading Co., Ltd 訂定產品推廣與售後服務契約，由其分別代為處理大陸地區及越南之售後服務，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所需支付之產品售後服務費(帳列銷售費用－售後服務費)及期末其他應付款明細分別如下：

	102 年度		101 年度	
	期	末	期	末
	本期發生數	其他應付款	本期發生數	其他應付款
Time Leader Investments Ltd.	\$ 6,426	1,167	6,011	396
Occupation North Trading Co., Ltd.	1,732	373	1,797	173
	\$ 8,158	1,540	7,808	569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主要管理階層人員薪酬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包括：

	102 年度	101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4,576	12,949
退職後福利	81	-
離職福利	-	-
其他長期福利	-	-
股份基礎給付	-	-
	<u>\$ 14,657</u>	<u>12,949</u>

本公司提供成本 578 仟元之汽車一輛，供主要管理階層使用。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2.12.31	101.12.31	101.1.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借款擔保	\$ 919,121	737,889	526,337
定期存款(帳列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購料質押及借款擔保	500	500	500
		<u>\$ 919,621</u>	<u>738,389</u>	<u>526,837</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2 年度			101 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60,704	76,983	237,687	121,656	77,631	199,287
勞健保費用	13,407	6,638	20,045	10,123	6,410	16,533
退休金費用	5,221	3,588	8,809	3,826	3,575	7,401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8,144	1,421	9,565	6,983	1,177	8,160
折舊費用	75,955	10,857	86,812	49,853	10,475	60,328
攤銷費用	89	1,829	1,918	16	1,442	1,458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二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股數：仟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	市 價	
本公司	普通股—中鋼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7.8	481	-	481	
	普通股—台中國際育樂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0.002	1,160	0.06	-	(註一)

(註一)：股票未於公開市場交易且無明確市價。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二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仟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 數	比 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Time Leader Investments Ltd.	薩摩亞	售後服務	37,882 (US\$1,200)	37,882 (US\$1,200)	1,200	100.00%	7,046	-	-	
	Occupation North Trading Co., Ltd.	塞席爾共和國	售後服務	7,684 (US\$250)	7,684 (US\$250)	250	100.00%	2,127	-	-	
	鍊諾紡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超級電容器、能源模組、行動電源及電動自行車能源系統研發	12,630	1,500	1,137	20.67%	10,367	(2,663)	(1,002)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〇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五、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本併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財務報告原係依據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如附註四(一)所述，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所編製。

附註四所列示之會計政策已適用於編製民國一〇一年度之比較個體財務報告、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表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之轉換日)初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資產負債表。

於編製民國一〇一年相關報告時，本公司係以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財務報告報導金額為調整之起始點，將由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亦稱IFRSs)對本公司各該時點或期間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的影響及說明列示於下表及其附註。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一)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101.12.31			101.1.1		
	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IFRSs影響數	IFRSs	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IFRSs影響數	IFRSs
資 產						
現金及銀行存款	\$ 79,465	-	79,465	19,988	-	19,98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482	-	482	500	-	500
應收票據淨額	20,251	-	20,251	18,731	-	18,731
應收帳款淨額	169,215	-	169,215	128,921	-	128,921
存 貨	204,332	-	204,332	188,395	-	188,395
其他流動資產	135,438	-	135,438	189,085	-	189,085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20,381	(20,381)	-	12,148	(12,148)	-
流動資產合計	629,564	(20,381)	609,183	557,768	(12,148)	545,62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660	-	2,660	2,660	-	2,66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8,938	-	8,938	3,256	-	3,25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68,833	-	1,068,833	691,996	79,517	771,513
無形資產	8,042	-	8,042	2,677	-	2,677
遞延所得稅資產	85	20,381	20,466	46	12,148	12,194
存出保證金	2,583	-	2,583	1,835	-	1,835
閒置資產	-	-	-	79,517	(79,517)	-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	-	500	500	-	500
非流動資產合計	1,091,641	20,381	1,112,022	782,487	12,148	794,635
資產總計	\$ 1,721,205	-	1,721,205	1,340,255	-	1,340,255
負 債						
短期借款	\$ 15,000	-	15,000	35,000	-	35,000
應付票據	21,125	-	21,125	31,414	-	31,414
應付帳款	19,764	-	19,764	22,126	-	22,126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569	-	569	-	-	-
其他應付款	80,045	-	80,045	51,356	-	51,356
當期所得稅負債	40,509	-	40,509	21,903	-	21,903
其他流動負債	2,749	-	2,749	6,071	-	6,071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76,910	-	76,910	107,200	-	107,200
流動負債合計	256,671	-	256,671	275,070	-	275,070
長期借款	428,511	-	428,511	163,346	-	163,346
應計退休金負債	4,192	2,435	6,627	4,442	545	4,987
非流動負債合計	432,703	2,435	435,138	167,788	545	168,333
負債總計	689,374	2,435	691,809	442,858	545	443,403
業主權益						
股 本	640,200	-	640,200	614,395	-	614,395
資本公積	42,859	-	42,859	42,859	-	42,859
保留盈餘	349,602	(2,659)	346,943	240,195	(769)	239,426
其他權益	(261)	224	(37)	(52)	224	172
權益總計	1,032,400	(2,435)	1,029,965	897,397	(545)	896,852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721,774	-	1,721,774	1,340,255	-	1,340,255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101 年度		
	先前之一般 公認會計 原則	轉換至 IFRSs 影響數	IFRSs
營業收入	\$ 1,024,298	-	1,024,298
營業成本	641,675	126	641,549
營業毛利	382,623	126	382,749
推銷費用	92,264	(54)	92,210
管理費用	65,532	(29)	65,503
研究發展費用	48,602	(29)	48,573
營業費用合計	206,398	(112)	206,286
營業淨利	176,225	238	176,46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其他收入	10,415	-	10,415
其他利益及損失	(6,483)	-	(6,483)
財務成本	(9,597)	-	(9,597)
稅前淨利	170,560	238	170,798
所得稅費用	(24,289)	-	(24,289)
本期淨利	146,271	238	146,509
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230)	(23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評價利益	-	(18)	(18)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	(2,128)	(2,128)
減：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	(39)	(3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2,337)	(2,33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46,271</u>	<u>(2,099)</u>	<u>144,172</u>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元)	<u>\$ 2.28</u>	<u>0.01</u>	<u>2.29</u>
稀釋每股盈餘(元)	<u>\$ 2.27</u>	<u>-</u>	<u>2.27</u>

(三)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

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現金流量表與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者，並無其他重大差異。

(四)調節說明

1. 本公司提供與員工之退職後確定福利計劃，係採用精算技術衡量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義務，其因經驗調整及精算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原係依員工剩餘服務期間攤銷並認列於損益，本公司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選擇豁免之規定，於轉換日將該等精算損益立即認列於權益。另，因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於精算假設有關於折現率之採用，不同於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並因此調整應認列之退休金費用。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茲彙總此項變動之影響如下：

	<u>101 年度</u>	
綜合損益表		
營業成本	\$	(126)
推銷費用		(54)
管理費用		(29)
研究發展費用		(29)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失		<u>(2,128)</u>
	<u>\$</u>	<u>(2,366)</u>

	<u>101.12.31</u>	<u>101.1.1</u>
資產負債表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2,435)</u>	<u>(545)</u>
保留盈餘調整數	<u>\$ (2,435)</u>	<u>(545)</u>

2. 本公司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規定，選擇於轉換日將所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外幣換算差異數認定為零。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及保留盈餘因上述差異調整分別增加及減少 224 仟元；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及保留盈餘因上述差異調整分別增加及減少 224 仟元。
3. 本公司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準則之會計政策，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一律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此外，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僅當所得稅利益「很有可能」實現時始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不再使用備抵評價科目。此項重分類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金額分別為 12,148 仟元及 20,381 仟元。
4. 本公司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準則之會計政策，閒置資產之性質屬固定資產，揭露於固定資產項下，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此項目係揭露於閒置資產項下，此重分類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金額為 79,517 仟元。
5. 上述變動減少保留盈餘彙總如下：

	<u>101.12.31</u>	<u>101.1.1</u>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 (224)	(224)
應計退休金負債	<u>(2,435)</u>	<u>(545)</u>
保留盈餘	<u>\$ (2,659)</u>	<u>(769)</u>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銀行存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外幣元

股數：仟股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現 金	零用金、庫存外幣	\$ 540
銀行存款	外幣存款(美元 1,013,411.22x29.805、 日幣 76,092.98x0.2839、 歐元 3,538.28x41.09)	30,372
	活期存款	29,178
	支票存款	831
合 計		\$ 60,92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證 券 名 稱	摘 要	股數(仟股)	單位成本(元)	取得成本	市 價 單價(元)	總 額
中 鋼	上市公司股票	17.8	\$ 18.64	328	27	481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客 戶 名 稱</u>	<u>摘 要</u>	<u>金 額</u>
非關係人之應收票據：		
豐泰企業(股)公司	營 業	\$ 9,775
清祿鞋業(股)公司	"	1,242
順大工業(股)公司	"	2,509
其他(註)	"	2,430
		<u>\$ 15,956</u>
非關係人之應收帳款：		
寶成工業(股)有限公司	"	\$ 55,733
大力卜(股)有限公司	"	13,846
TAE KWANG VINA IND CO.,LTD	"	13,180
Long Dean Company Ltd.	"	16,076
模里西斯商史伯太科有限公司台灣	"	27,474
其他(註)	"	93,603
		219,912
減：備抵減損損失		(4,299)
		<u>\$ 215,613</u>

註：個別金額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以上者，不予單獨列示。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提供擔保或抵質押情形
	成 本	市 價		
製成品	\$ 131,099	82,107	市價採淨變現價值	無
在製品	159,196	108,077	市價採淨變現價值	無
原料	43,716	42,843	市價採淨變現價值	無
	334,011	<u>233,027</u>		
減：備抵存貨跌價 及呆滯損失	<u>(106,329)</u>			
合計	<u>\$ 227,682</u>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預付設備款	預付機器設備款項	\$ 7,738
預付貨款	預付廠商原物料貨款	2,542
預付費用	預付租金及保險費等	5,036
用品盤存	生產現場之鍋爐重油等	1,623
其他	留抵稅額等	3,000
合 計		<u>\$ 19,939</u>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股數：仟股

被投資事業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其他異動(註)		期末餘額		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持股比例%		
採權益法評價：												
Time Leader Investments Ltd.	1,200	\$ 6,865	-	-	-	-	-	181	1,200	100	-	無
Occupation North Trading Co.,Ltd	250	2,073	-	-	-	-	-	54	250	100	-	無
鍊諾紡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1,137	11,369	-	20.67	(1,002)	無
		<u>\$ 8,938</u>		<u>-</u>		<u>-</u>		<u>11,604</u>			<u>(1,002)</u>	

註：其他異動包括依權益法認列累積換算調整數之金額及對鍊諾紡能源(股)公司於本年度因持股比例達20.67%，故由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及其他預付款重分類轉入。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被投資事業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重分類		期末餘額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持股比例%		金額
台中國際育樂(股)公司	0.002	\$ 1,160	-	-	-	-	-	-	0.002	0.06	1,160	無
鍊諾紡能源(股)公司	150	1,500	-	-	-	-	(150)	(1,500)	-	-	-	無
		<u>\$ 2,660</u>		<u>-</u>		<u>-</u>		<u>(1,500)</u>			<u>1,160</u>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資產及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重 分 類 (註一)	期末餘額	備 註
成 本：						
土地	\$ 418,669	-	-	-	418,669	請詳附註八說明
房屋及建築物	296,102	267	-	-	296,369	請詳附註八說明
機器設備	802,809	2,835	19	185,784	991,409	請詳附註八說明
運輸設備	8,389	-	-	2,983	11,372	無
其他設備	34,179	769	-	1,721	36,665	無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61,205	72,083	-	17,220	150,508	無
合 計	<u>1,621,353</u>	<u>75,954</u>	<u>23</u>	<u>207,708</u>	<u>1,904,992</u>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物	87,831	11,388	-	-	99,219	直線法/3-50年
機器設備	430,522	71,642	-	-	502,161	直線法/5-10年
運輸設備	6,973	620	-	-	7,593	直線法/1-5年
其他設備	27,194	3,162	-	-	30,356	直線法/2-10年
合 計	<u>552,520</u>	<u>86,812</u>	<u>3</u>	<u>-</u>	<u>639,329</u>	
淨 額	<u>\$ 1,068,833</u>	<u>(10,858)</u>	<u>20</u>	<u>207,708</u>	<u>1,265,663</u>	

(註一)本期重分類係自預付設備款轉列機器設備、運輸設備、其他設備及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攤提	本期重分類	期末餘額
電腦軟體	\$ 8,042	1,200	-	1,918	340	7,664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貸款銀行	貸款性質	期末餘額	契約期限	利率%	融資額度	抵押或擔保
土地銀行	信用借款	\$ 20,000	102.08.26~103.08.26	1.78%	-	無

註：本公司尚有台灣中小企業銀行及台灣銀行未動支之融資額度新台幣 85,000 仟元及 100,000 仟元。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廠 商 名 稱</u>	<u>摘 要</u>	<u>金 額</u>
非關係人之應付票據：		
中孚染料(股)公司	營 業	\$ 2,587
月星化工(股)公司	"	1,013
協明化工(股)公司	"	848
台明紡織(股)公司	租 金	1,408
蔡氏橡膠工業(股)公司	"	714
梅景食品(股)公司	其 他	841
其他(註)	"	<u>5,413</u>
小計		<u>12,824</u>
非關係人之應付帳款：		
良瑋纖維(股)公司	營 業	14,908
樺良企業(股)公司	"	4,163
金皇染料(股)公司	"	1,165
其他(註)	"	<u>2,884</u>
小計		<u>23,120</u>
合計		<u><u>\$ 35,944</u></u>

註：個別金額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以上者，不予單獨列示。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其他應付款	薪資及年終獎金	\$ 34,953
	應付員工紅利	14,093
	應付董監酬勞	8,589
	其他各項費用(註)	<u>21,055</u>
	小 計	<u>78,690</u>
其他流動負債	代收款	1,600
	預收貨款	<u>165</u>
	小 計	<u>1,765</u>
	合 計	<u><u>\$ 80,455</u></u>

註：個別金額未達本科目總額百分之五部份，不予列示。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貸款銀行	貸款性質	貸款金額	契約期限	利率%	擔保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	信用借款	\$ 15,000	102.09.25~104.09.25	1.95	無
"	抵押貸款	521	89.03.27~104.03.27	1.49	房屋及建築
"	抵押貸款	1,240	90.04.25~105.04.15	0.565	房屋及建築
"	抵押貸款	24,473	96.08.09~111.08.09	1.84	房屋及建築
"	抵押貸款	84,054	98.04.01~113.04.01	1.98	土地
"	抵押貸款	75,906	101.09.28~106.09.28	1.95	土地
"	抵押貸款	96,228	102.09.25~109.09.15	1.90	土地
台灣銀行	抵押貸款	22,646	100.09.26-105.09.25	1.895	土地
玉山商業銀行	抵押貸款	6,500	101.01.09~106.01.09	1.95	機器設備
"	抵押貸款	52,500	101.08.28~106.08.27	1.95	機器設備
"	抵押貸款	56,000	101.12.28~106.12.28	1.95	機器設備
土地銀行	抵押貸款	42,667	101.12.25~111.12.25	1.78	房屋及建築
小計		477,735			
一年內到期部分		(82,885)			
		<u>\$ 394,850</u>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 目	數 量	單 位	金 額
三層網布	2,096	噸	\$ 864,981
單層網布	858	噸	334,378
紗	230	噸	38,157
加工收入			<u>1,128</u>
小計			1,238,644
減：銷貨退回			8,991
銷貨折讓			<u>35,278</u>
合 計			<u>\$ 1,194,375</u>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原 料	
期初存料	\$ 57,929
加：本期進料	349,280
盤盈	2,300
減：期末存料	43,716
出售	5,308
盤虧	2,020
轉列費用及其他	3,620
本期耗用原物料	354,845
直接人工	123,871
製造費用	322,598
製造成本	801,314
期初在製品	126,565
加：本期進貨	30,134
盤盈	838
減：期末在製品	159,196
出售	58,268
盤虧	1,728
轉列費用及其他	23,521
製成品成本	716,138
加：期初製成品	121,754
本期進貨	1,218
盤盈	419
減：期末製成品	131,099
盤虧	1,055
轉列費用及其他	6,489
銷售成本	700,886
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4,413
出售原料及在製品成本	63,576
出售下腳廢料收入	(4,329)
盤(盈)虧淨額	1,246
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3,695
合 計	<u>\$ 769,487</u>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銷售費用	管理費用	研究發展費用
薪資支出	\$ 38,479	30,785	7,719
運 費	5,658	13	-
出口費用	12,490	1	46
旅 費	4,889	723	428
管理服務費用	8,240	100	-
租金支出	-	9,115	-
折舊費用	425	6,078	4,354
開 發 費	21	-	21,026
董監酬勞	-	8,804	-
其 他(註)	<u>17,351</u>	<u>16,517</u>	<u>3,007</u>
合 計	<u>\$ 87,553</u>	<u>72,136</u>	<u>36,580</u>

註：個別金額皆未達該科目總額百分之五以上者，不予列示。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2 年度(實際)	101 年度(實際)	成長率	
			金額	百分比
流動資產	540,938	498,731	42,207	8.46%
長期投資	11,527	2,660	8,867	333.35%
固定資產	1,266,219	1,069,374	196,845	18.41%
無形資產	7,664	8,042	(378)	-4.70%
其他資產	29,054	136,392	(107,338)	-78.70%
資產總額	1,855,402	1,715,199	140,203	8.17%
流動負債	251,330	250,096	1,234	0.49%
長期負債	394,850	428,511	(33,661)	-7.86%
其他負債	7,862	6,627	1,235	18.64%
負債總額	654,042	685,234	(31,192)	-4.55%
股本	693,978	640,200	53,778	8.40%
資本公積	42,859	42,859	0	0.00%
保留盈餘	464,523	346,906	117,617	33.90%
股東權益總額	1,201,360	1,029,965	171,395	16.64%

重大科目變動說明：

1. 長期投資較去年同期成長，主要係因認列投資其他公司所致。
2. 其他資產較去年同期減少，主要係 102 年預付設備款減少所致。

二、經營結果

經營結果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2 年度(實際)	101 年度(實際)	成長率	
				金額	百分比
營業收入總額		1,238,644	1,076,499	162,145	15.06%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44,269	52,201	(7,932)	-15.20%
營業收入淨額		1,194,375	1,024,298	170,077	16.60%
營業成本		769,487	641,549	127,938	19.94%
營業毛利		424,888	382,749	42,139	11.01%
已實現營業毛利		424,888	382,749	42,139	11.01%
營業費用		196,272	206,286	(10,014)	-4.85%
營業利益		228,616	176,463	52,153	29.55%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6,234	3,932	12,302	312.87%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0,787	9,597	1,190	12.4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234,063	170,798	63,265	37.04%
所得稅		38,412	24,289	14,123	58.15%
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淨利		195,651	146,509	49,142	33.54%
<p>(1) 本期營業收入淨額增加 16.60%，營業費用在有效控制下，減少 4.85%，致營業利益成長達 29.55%。</p> <p>(2)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增加，主要為兌換利益增加所致。</p>					

三、現金流量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流出量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81,332	215,377	228,395	68,314	無	無

1.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 (1)營業活動：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15,377 仟元，主要係來自營業淨利及折舊費用所產生之純益所致。
- (2)投資活動：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82,662 仟元，主要係購入機器設備及新建廠房之現金流出所致。
- (3)融資活動：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5,733 仟元，主要係償還長期借款及發放現金股利之現金流出所致。

2.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3.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現金流出量	預計現金剩餘額(不足)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68,314	240,166	252,029	56,451	無	無

(1)103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分析說明如下：

- A. 營業活動：預計來自營業淨利及折舊費用產生之現金流入約 240,166 仟元。
- B. 投資活動：因應業績成長、持續擴編產線，新廠房工程陸續竣工及購置機器設備，預計淨現金流出約 95,163 仟元。
- C. 融資活動：預計償還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 100,899 仟元。

(2)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實際或預期 之資金來源	完工日期	所需資 金總額	實際或預定資金運用情形	
				102 年度	103 年度
廠 房	營業獲利及融資	103.12.31	96,443	72,843	23,600
機器設備	營業獲利及融資	103.12.31	175,772	105,991	69,781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 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基於法令規範及經營層面考量下，為就近服務客戶及市場商情調查，以取得未來業務競爭優勢以及有助於評估其大陸設立轉投資事業之必要性，遂於民國 92 年 11 月以新台幣 2,080 仟元於薩摩亞投資設立 Time Leader Investments Ltd. 其持股比例為 100%。本公司並於 93 年 2 月 18 日透過其間接赴大陸地區投資設立名稱為薩摩亞利勤實業有限公司辦事處。該辦事處主要設立目的係就近服務客戶以及從事商情調查，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累計已匯出美金為 1,199,700 元。

本公司為營運之需求，於民國 98 年 5 月透過持股 100% 之 Occupation North Trading Co., Ltd. 間接在越南設立辦事處從事服務客戶。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累計已匯出美金為 250,000 元。

轉投資事業最近一年度之營運狀況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轉投資事業名稱	年度	營運狀況			簽證 會計師	查核 意見
		營業 收入	稅前 純損	股權 淨值		
Time Leader Investments Ltd.	102	0	0	7,046	不適用	不適用
Occupation North Trading Co., Ltd.	102	0	0	2,127	不適用	不適用

本公司對轉投資事業之管理政策如下：

- (1)就轉投資事業之投資決策，係依據內部核決權限層層控管並遵循公開發行後所訂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以及內部控制制度之投資循環等相關規定辦理。由財務單位主管基於業務需要或整體營運需求所需並進行轉投資，擬訂投資評估報告後呈請總經理核准，並經董事會通過後執行。相關海外轉投資案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
- (2)對於關係企業及特定公司，訂有「集團企業、特定公司及關係人交易作業管理辦法」，舉凡該公司與集團企業間之交易、管理及往來事項，悉依照該辦法辦理。對於該公司以權益法評價之公司，另訂有「長短期投資管理辦法」以及「對子公司監控作業辦法」，以加強權益法評價公司之管理。
- (3)本公司將不定期與重要轉投資事業高階主管會談，回饋市場訊息以因應經營環境變化。

(二) 未來一年之投資計畫：未來一年度並無具體之投資計畫。

六、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利息支出占營業收入及營業利益比率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2 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1,194,375
營業利益	228,616
利息支出	9,785
占營業收入淨額比率	0.82%
占營業利益比率	4.28%

由上表可知，本公司 102 年利息支出為 9,785 仟元，占營業收入淨額比率為 0.82%，利息支出對公司營運的影響甚小。本公司目前為營運擴充期，預期未來在營運規模持續成長下，資本支出將增加，本公司隨時注意市場利率變化情形，並與多家金融機構保持良好關係，配合中長期融資需求適時爭取較低利率，維持較低的資金成本，並隨時因應市場利率變化情形調整資金運用情形，降低利率變化對本公司營運的影響。

(2)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2年度	
		金額	比例(%)
內銷		600,923	50.31
外銷		593,452	49.69
合計		1,194,375	100

本公司 102 年度外銷比重 49.69%，淨匯兌利益 8,838 仟元，主要受到外銷客戶訂單成長，致外銷比率大幅增加，外銷係以美元計價；而原料採購大多為國內採購，僅部份商品係自國外進口，其交易方式亦以美元計價，整體外銷金額高於外購金額，故存在一定之匯率變動風險，但以美元計價之銷售及採購自可抵銷部份因匯率變動所產生之財務風險。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1 年度	102 度
淨匯兌(損)益	(6,160)	8,838
營業收入淨額	1,024,298	1,194,375
營業利益	176,463	228,616
淨匯兌(損)益／營業收入淨額(%)	(0.60%)	0.74%
淨匯兌(損)益／營業利益(%)	(3.49%)	3.87%

本公司為有效因應匯率之波動，除積極收集匯率變化資訊，以掌握匯率外，並採取下列具體措施，以降低匯率變動對公司之影響：

- ①與往來金融機構外匯部門保持密切聯繫，以取得匯率走勢之專業判斷。
- ②開立外幣存款帳戶，將外銷收到外幣貨款存放於外幣帳戶以支應國外原料採購付款，透過外幣債權債務相抵，減少匯率變動風險，並視外匯變動情形即時調整外幣資產部位。
- ③依據該公司所訂之「取得與處份資產處理程序」，可視市場情況採取預購或預售遠期外匯合約並機動調整避險比率，力求將匯率風險控制在一定範圍之內，以降低匯率變動之風險。

(3)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02 年臺灣地區通貨膨脹率約在 0.79%，對本公司的營運並無重大影響。通貨膨脹率產生較大波動，否則對本公司不致產生影響。此外，本公司將透過提高生產效率的方式降低成本以因應可能產生的通貨膨脹率大幅度波動。

(4)風險管理組織表

重要風險評估事項	風險控制直接單位 (第一機制)	董事會及管理稽核室 (第二機制)
一、利率、匯率及財務風險 二、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予他人、 衍生性商品交易、金融理財投資	財務部 財務部	董事會(風險評估控管之 決策與最終控制)
三、研發計劃 四、政策與法律變動 五、科技及產業變動 六、企業形象改變 七、投資、轉投資及併購效益	基發部 董事長室 董事長室 董事長室 董事長室	管理稽核室(風險之檢 查、評估、督導、改善追 蹤、報告)
八、擴充廠房或生產 九、集中進貨或銷貨	生產部 營業部、管理部	
十、董監及大股東股權移動 十一、經營權變動	股務、董事會 股務、董事會	
十二、訴訟及非訟事項 十三、其他營運事項	董事長室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 1.高風險或高槓桿投資：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從事高風險或高槓桿投資。
- 2.資金貸與他人：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資金貸予他人情事。
- 3.背書保證：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情事。
- 4.衍生性金融商品及其操作損益：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情事。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 1.本公司為專業立體織物(SPACER FABRICS)之製造商，相關研發工作皆為符合客戶之需求、產業最新的發展趨勢及關鍵技術之掌握，相關說明請參閱本年報第 40 頁至第 41 頁「伍、營運概況(三)技術及研發概況」之說明。
- 2.展望未來本公司將積極擴充研發部門之陣容，並充分運用現有生產技術及客戶之優勢，研發高附加價值且符合消費者潮流之產品，以提高本公司之競爭力並維持領導廠商之地位。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任何政策和法律對本公司財務業務有重大不利影響，本公司經營團隊將會密切注意任何會對本公司財務業務產生重大影響之政策和法律，並適時提出因應措施。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主要產品三層網布長期以來即是製鞋之最適合材料，可預期之未來並無因科技或產業變化而致公司財務業務發生重大影響之虞；惟本公司經營團隊仍將密切注意任何會對本公司財務業務產生負面影響之科技或產業變動，並事先擬訂因應對策。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致力維護企業形象，截至目前及可預見之未來並無發生企業形象改變而對企業產生危機之情事。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

由於本公司之主要產品其可預期之市場呈成長趨勢，已於斗六擴大工業區新購土地擴建廠房，預計年產值約一億元。其資金來源為以實物向銀行擔保融資，避免因擴張信用及大量使用槓桿而增加公司營運上的風險。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的風險：

進貨集中所面臨風險為供應商代理之原料品質不佳或未能足量及時供應，影響公司生產；代理商不再代理原料，而造成貨源短缺；及原料價格漲價，生產成本提高，影響獲利。原絲為三層網布之關鍵原料，原絲的品質會影響經編及染整後的成品能否達到客戶要求，因此原絲的品質、供貨的穩定及原絲的價格皆直接影響三層網布業者獲利。惟國內廠商僅有南亞為有能力提供高品質之原絲製造商，其他廠商製造的原絲品質與穩定度不足；國外日、韓廠商亦有生產該特殊原絲，但相較國內採購成本增加許多。考慮此風險，本公司為降低採購成本與取得穩定、高品質的原料，已與南亞採取策略聯盟的合作方式，使原料風險降至最小，惟為分散供應風險，另透過原料市場上多家經銷代理商公司所供應。銷貨集中可能面臨之潛在風險乃銷貨產生之呆帳風險，公司前兩大客戶 101 年度及 102 年度之銷貨收入合計比重未達 50%，此因兩大大游客戶為國內製鞋業界市占率甚高之績優上市公司，其信用記錄良好，故此潛在風險甚低。但為降低銷貨集中的潛在風險，公司將持續拓展產品線及客戶群，以降低客戶集中之情形。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及持股逾 10%之大股東，並未有大量股權移轉予他人之情形，然為符合主管機關之政策，及盼公司之經營管理更臻健全，並使本公司之董事會及監察人更有效率性及超然獨立性之運作，遂對本公司之董監事結構進行調整，引進獨立董事及監察人，對本公司具正面性之助益。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

本公司最近一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監事、持股逾 10% 之大股東及高階管理階層並無大量移轉股權之情形，故本公司並無經營權改變對公司產生影響及風險之情事。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1.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

本公司 102 年度至年報刊印日止，未有因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

本公司 102 年度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董事長洪文耀先生個人所有之日月潭船屋因有未符相關規定情事，致遭南投地檢署檢察官以提起公訴乙節，於 101 年 7 月 31 日經臺灣南投地方法院刑事判決 100 年度矚易字第 1 號、100 年度矚易字第 2 號審理結果獲判無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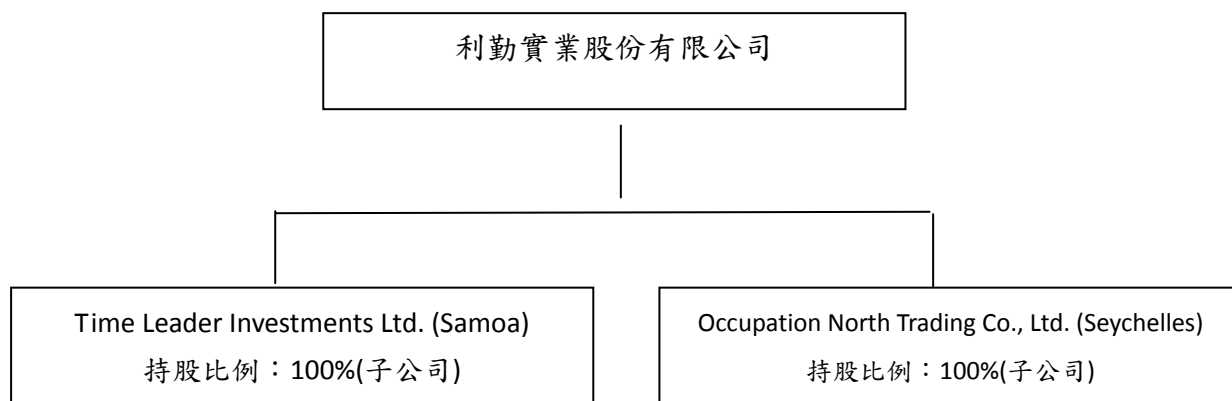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

主管機關為杜絕董監事不顧企業經營虧損仍坐領高薪的現象，於 2010 年 11 月 24 日增修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6，明訂資本額不足新台幣 100 億元的上市櫃公司必須於 2011 年 12 月 31 日前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本公司董事會為了避免董監事薪資未與經營績效連結造成公司經營上的風險，及配合政府法令變更，健全公司治理，已於 100 年 6 月 28 日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分別於 101 年 12 月 27 日及 102 年 5 月 3 日開會，目前藉由薪資報酬委員會的實質運作，降低公司經營風險及維護股東權益。透過薪酬委員會的有效實質運作，可協助公司制定更好的薪酬制度，使公司治理制度更趨完善，並在兼顧利害關係人價值和股東價值的情況下，以創造更多價值，已逐步達到公司永續經營的目標。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組織圖



(二) 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Time Leader Investments Ltd.	2002.10.11	P.O.Box 217, Apia, Samoa	USD 1,199,700	從事商情調查。
Occupation North Trading Co., Ltd.	2008.05.29	No. 24, Lesperance, Providence Industrial Estate, Mahe, Seychelles	USD 250,000	從事商情調查。

(三) 推定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此情形。

(四)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單位：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Time Leader Investments Limited	董事長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洪文耀	1,199,700	100%
Occupation North Trading Co., Ltd.	董事長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洪文耀	250,000	100%

(五) 各關係企業營業概況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及每股盈餘(純損)外，餘為美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 總值	負債 總額	淨值	營業 收入 淨額	營業(損)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純損)元 (稅後)
Time Leader Investments Limited	USD 1,199,700	USD 247,112.36	USD 10,707.76	USD 236,404.60	USD 0	USD 0	USD 0	USD 0
Occupation North Trading Co., Ltd.	USD 250,000	USD 75,980.32	USD 4,601.12	USD 71,379.20	USD 0	USD 0	USD 0	USD 0

(六)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由於 Time Leader Investments Ltd. 與 Occupation North Trading Co., Ltd.之合計總資產及合計營業收入僅分別佔本公司各該項金額之 0.60%及 0.17%，故基於重大性原則未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七) 關係企業報告書：

本公司未編製母子公司合併報表，故無需編製關係企業報告書。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本公司 102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私募有價證券之情形。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本公司 102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本公司已充份揭露必要事項，無其他補充說明事項。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本公司 102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洪 文 耀

